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
备考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

目 录

内容	页码
审阅报告	1-2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3-4
备考合并利润表	5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6-104

审 阅 报 告

众会字（2016）第 6022 号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沃科技”）备考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7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这些财务报表的编制是天沃科技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天沃科技备考财务报表没有按照附注 3 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天沃科技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7 月 31 日的备考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的备考经营成果。

本审阅报告仅供天沃科技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重大资产重组材料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我们同意将本审阅报告作为天沃科技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重大资产重组事宜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阅意见。

（此页无正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财务报表截止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7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16 年 7 月 31 日 合并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流动资产	-	-	-
货币资金	6.1	1,444,054,310.01	1,769,803,113.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6.2	372,367,914.35	460,049,450.38
应收账款	6.3	3,820,734,270.97	3,898,889,889.19
预付款项	6.4	540,248,311.33	298,680,482.77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6.5	261,924,050.12	1,251,859,406.93
存货	6.6	4,504,126,934.74	3,452,326,587.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6.7	58,268,192.83	2,104,543.84
流动资产合计	-	11,001,723,984.35	11,133,713,474.15
非流动资产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8	-	15,303,6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6.9	143,126,265.47	202,719,497.09
投资性房地产	6.10	56,551,140.32	58,052,606.09
固定资产	6.11	1,967,149,194.90	2,015,836,593.62
在建工程	6.12	67,889,490.92	136,875,608.47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6.13	337,633,135.84	344,492,542.33
开发支出	-	-	-
商誉	6.14	2,278,742,025.97	2,278,742,025.97
长期待摊费用	6.15	39,097,328.36	2,961,174.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6	122,628,385.18	103,849,861.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7	112,794,836.85	11,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	5,125,611,803.81	5,169,833,510.30
资产总计	-	16,127,335,788.16	16,303,546,984.4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财务报表截止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7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16 年 7 月 31 日 合并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流动负债	-	-	-
短期借款	6.18	1,526,638,182.25	2,008,943,972.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6.19	1,222,021,773.97	988,931,420.19
应付账款	6.20	3,574,647,550.34	3,724,428,692.85
预收款项	6.21	892,150,560.38	416,730,693.70
应付职工薪酬	6.22	49,013,237.66	86,073,474.72
应交税费	6.23	113,066,725.22	205,657,658.21
应付利息	6.24	30,353,982.70	78,683,601.73
应付股利	6.25	69,504,155.36	11,932,745.89
其他应付款	6.26	3,082,488,874.03	2,965,839,337.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7	85,765,709.62	414,852,386.41
其他流动负债	6.28	-	299,496,750.00
流动负债合计	-	10,645,650,751.53	11,201,570,733.02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6.29	1,145,430,106.05	631,005,997.98
应付债券	6.30	1,145,187,813.99	1,143,161,661.50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6.31	176,482,313.69	56,439,697.01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6.32	30,571,451.07	23,792,366.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6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2,497,671,684.80	1,854,399,723.46
负债合计	-	13,143,322,436.33	13,055,970,456.48
所有者权益		-	-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2,763,025,334.89	3,017,829,601.23
少数股东权益	-	220,988,016.94	229,746,926.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	2,984,013,351.83	3,247,576,527.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16,127,335,788.16	16,303,546,984.4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利润表

财务报表截止日：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6 年 1-7 月 合并	2015 年度 合并
一、营业收入	6.33	3,203,808,181.26	6,481,332,174.55
减：营业成本	6.33	2,786,183,629.04	5,467,979,193.67
营业税金及附加	6.34	4,327,678.25	38,970,976.67
销售费用	6.35	35,904,477.66	78,255,424.08
管理费用	6.36	167,232,421.14	297,906,492.66
财务费用	6.37	148,804,981.10	220,207,844.61
资产减值损失	6.38	-12,964,822.00	70,804,430.0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6.39	4,819,052.02	10,527,507.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3,640,421.88	8,279,780.80
二、营业利润	-	79,138,868.09	317,735,320.65
加：营业外收入	6.40	22,421,910.62	29,778,755.1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13,333,730.49	2,878,371.05
减：营业外支出	6.41	954,975.14	8,184,517.1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31,122.52	601,613.97
三、利润总额	-	100,605,803.57	339,329,558.71
减：所得税费用	6.42	18,696,646.05	59,055,397.71
四、净利润	-	81,909,157.52	280,274,161.00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2,538,297.33	18,683,887.86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90,395,840.77	288,078,321.40
少数股东损益	-	-8,486,683.25	-7,804,160.4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34,960.15	-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	-34,960.15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4,960.15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34,960.15	-
6.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81,874,197.37	280,274,161.00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90,360,880.62	288,078,321.4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8,486,683.25	-7,804,160.4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1 公司基本情况

1.1 公司概况

1.1.1 企业注册地址、注册资本、法人代表及经营范围

注册地址: 苏州张家港市金港镇后塍澄杨路

注册资本: 73,971.2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0703676365K

企业法定代表人: 陈玉忠

1.2 历史沿革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张家港市化工机械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5 月 25 日以整体变更的方式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公司注册资本为 25,585.60 万元, 发行股份 25,585.60 万股, 每股面值 1 元, 实收股本为 25,585.60 万元。2011 年 3 月 2 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255 号文批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 A 股 4,800 万股, 每股面值 1 元, 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上市后实收股本 30,385.60 万元。

2013 年 6 月根据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6,600.00 万股, 每股面值 1 元, 变更后股本为 36,985.60 万元。

2014 年 5 月根据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 变更后股本为 73,971.20 万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注册资本 73,971.20 万元。

2014 年 11 月公司股东大会决议, 将公司中文名称由“张家港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14 年 12 月 5 日取得新的营业执照。

1.3 公司的行业性质和经营范围

本公司所属行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本公司经营范围: 设计制造: A1 级高压容器、A2 级第三类低、中压容器; 制造: A 级锅炉部件(限汽包); 石油、化工、医学、纺织、化纤、食品机械制造维修; 机械配件购销; 槽罐车安装销售;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提供的主要产品: 各种材质及规格的换热器、分离器、反应釜、储罐、塔器、过滤器、蒸发器等。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公司基本情况 (续)

1.3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名称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张家港锦隆重件码头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张家港临江重工封头制造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张化机伊犁重型装备制造制造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张家港市江南锻造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杭州忠泽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新煤化工设计院(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煤化工”)	合并	合并
江苏恩高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江苏天沃综能清洁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天沃恩科(北京)核物理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新疆和丰张化机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张家港飞腾铝塑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腾铝塑板”)(注 1)	合并	合并
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机电力”或“标的公司”)(注 2)	合并	合并
中机华信诚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信诚”)	合并	合并
中机国能浙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工程”)	合并	合并
SINO AFRICA ELECTRIC ENGINEERING (PTY) LTD (以下简称“南非中机”)	合并	合并

注 1: 根据公司 2016 年 1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收购张家港飞腾铝塑板股份有限公司 70%股权的议案》, 同意以人民币 13,660.64 万元的价格收购飞腾铝塑板 70%的股权, 由于本公司与飞腾铝塑板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因此本公司对飞腾铝塑板的合并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需追溯调整 2015 年度期初数及上年同期相关财务报表数据。

注 2: 标的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9 日设立子公司上海中机国能电力设计有限公司。该子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完成注销。自成立日至注销日, 该公司无经营活动, 标的公司也未实际出资。

2 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相关情况

2.1 本次交易方案

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向中国能源、余氏投资、协电科技、上海能衡、上海能协等 16 名交易对方购买其持有的中机电力 8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对中机电力进行评估, 并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 以 2016 年 7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 中机电力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为 370,598.13 万元。

经交易双方协商, 最终确定标的资产作价为 289,600 万元。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支付本次交易的作价, 拟为本次交易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等值不超过 18 亿元的并购贷款或银行授信额度, 用于履行《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约定的相关支付义务。

2 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相关情况 (续)

2.2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及历史沿革

2.2.1 企业注册地址、注册资本、法人代表及经营范围

标的公司名称: 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及总部地址: 浦东新区老港镇南港公路 1765 号 153 室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744224306E

企业法定代表人: 刘斌

2.2.2 标的公司经营范围

电力工程设计、咨询、热网工程设计、岩土工程勘察建设及上述工程的工程总承包, 电力设备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设计、, 工程招标代理, 建设工程监理服务, 电力设备租赁, 电力设备、材料及配件的销售, 承包境外电力行业(火力发电)工程的勘测、设计和监理项目, 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建筑业(凭许可资质经营), 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2.3 标的公司历史沿革

标的公司前身为上海协电电力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电电力”), 成立于 2002 年 10 月 30 日。协电电力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 根据成立时公司章程约定, 朱共山出资 350 万元, 股权比例 70%; 孙玮出资 75 万元, 股权比例为 15%; 施嘉斌出资 75 万元, 股权比例为 15%。2002 年 10 月 14 日, 上海沪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沪博会验字(2002)3054 号《验资报告》, 验证截至 2011 年 10 月 11 日止, 协电电力已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500 万元。协电电力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持股比例(%)
1	朱共山	3,500,000.00	70.00
2	孙 玮	750,000.00	15.00
3	施嘉斌	750,000.00	15.00
	合 计	5,000,000.00	100.00

2004 年 12 月, 协电电力股东会决议同意施嘉斌将其持有的协电电力 50 万元股权(持股比例 10%)转让给刘小龙, 将其持有的协电电力 25 万元股权(持有股比例 5%)转让给余军; 同意孙玮将其持有的协电电力 75 万元股权(持股比例 15%)转让给李令康; 同意朱共山将其持有的协电电力 100 万元股权(持股比例 20%)转让给李令康。股权转让后, 朱共山持有 250 万元, 股权比例 50%; 李令康持有 175 万元, 股权比例 35%; 刘小龙持有 50 万元, 股权比例 10%; 余军持有 25 万元, 股权比例为 5%。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 协电电力的股权结构如下: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 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相关情况 (续)

2.2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及历史沿革 (续)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元)	持股比例 (%)
1	朱共山	2,500,000.00	50.00
2	李令康	1,750,000.00	35.00
3	刘小龙	500,000.00	10.00
4	余 军	250,000.00	5.00
	合 计	5,000,000.00	100.00

2004 年 12 月, 根据协电电力股东会决议将协电电力名称变更为上海协鑫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协鑫电力”)。

2005 年 12 月 18 日, 协鑫电力股东会决议以未分配利润 1,500 万元转增注册资本, 注册资本变更为 2,000 万元。2006 年 1 月 10 日, 上海兆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兆会专 (2006) 10004 号《审计报告》, 协鑫电力 2005 年经审计的未分配利润为 3,520.49 万元; 同日, 上海兆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兆会验字 (2006) 第 10083 号《验资报告》, 验证截至 2006 年 1 月 10 日, 协鑫电力已收到各方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朱共山、李令康、刘小龙、余军分别由利润分配转入 750 万元、525 万元、150 万元、75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 协鑫电力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元)	持股比例 (%)
1	朱共山	10,000,000.00	50.00
2	李令康	7,000,000.00	35.00
3	刘小龙	2,000,000.00	10.00
4	余 军	1,000,000.00	5.00
	合 计	20,000,000.00	100.00

2007 年 9 月, 协鑫电力股东会决议同意朱共山将其持有的协鑫电力 800 万元股权 (持股比例 40%) 转让给朱钰峰, 将其持有的协鑫电力 200 万元股权 (持股比例 10%) 转让给苏引平。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 协鑫电力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元)	持股比例 (%)
1	朱钰峰	8,000,000.00	40.00
2	李令康	7,000,000.00	35.00
3	刘小龙	2,000,000.00	10.00
4	苏引平	2,000,000.00	10.00
5	余 军	1,000,000.00	5.00
	合 计	20,000,000.00	100.00

2008 年 6 月, 协鑫电力股东会决议同意朱钰峰将其持有公司的 800 万元股权 (持股比例 40%) 转让给孙纪林。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 协鑫电力的股权结构如下: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 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相关情况 (续)

2.2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及历史沿革 (续)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元)	持股比例 (%)
1	孙纪林	8,000,000.00	40.00
2	李令康	7,000,000.00	35.00
3	刘小龙	2,000,000.00	10.00
4	苏引平	2,000,000.00	10.00
5	余 军	1,000,000.00	5.00
	合 计	20,000,000.00	100.00

2010 年 4 月, 协鑫电力股东会决议同意孙纪林将其持有的协鑫电力 800 万元股权 (股权比例 40%) 转让给刘斌; 同意刘小龙将其持有的协鑫电力 200 万元股权 (股权比例 10%) 转让给刘斌; 同意李令康将其持有的协鑫电力 700 万元股权 (持股比例 35%) 转让给余余钱; 同意苏引平将其持有的协鑫电力 200 万元股权 (股权比例 10%) 转让给余余钱; 同意余军将其持有的协鑫电力 100 万元股权 (股权比例 5%) 转让给余余钱。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 协鑫电力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元)	持股比例 (%)
1	刘 斌	10,000,000.00	50.00
2	余余钱	10,000,000.00	50.00
	合 计	20,000,000.00	100.00

2010 年 7 月, 协鑫电力股东会决议决定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5,000 万元, 由中机国能工程有限公司 (原名为中机国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中机国能”) 以货币资金方式出资 2,500 万元, 由股东余余钱以货币资金方式出资 500 万元。2010 年 7 月 24 日, 上海长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上长验字 (2010) 第 054 号《验资报告》, 验证截至 2010 年 7 月 23 日止, 协鑫电力已收到中机国能和余余钱分别以货币出资的新增出资额 2,500 万元和 500 万元。2010 年 8 月, 经上海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 上海协鑫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中机电力”)。本次增资完成后, 中机电力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元)	持股比例 (%)
1	中机国能	25,000,000.00	50.00
2	余余钱	15,000,000.00	30.00
3	刘 斌	10,000,000.00	20.00
	合 计	50,000,000.00	100.00

2010 年 9 月, 中机电力股东会决议同意刘斌将其持有的中机电力 1,000 万元股权 (股权比例 20%) 转让给刘小龙。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 中机电力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元)	持股比例 (%)
1	中机国能	25,000,000.00	50.00
2	余余钱	15,000,000.00	30.00
3	刘小龙	10,000,000.00	20.00
	合 计	50,000,000.00	100.00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 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相关情况 (续)

2.2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及历史沿革 (续)

2013 年 5 月, 中机电力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余余钱将其持有的中机电力 1,500 万元股权 (股权比例 30%) 转让给余氏投资控股 (上海) 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余氏投资”); 同意刘小龙将其持有的中机电力 1,000 万元股权 (股权比例 20%) 转让给上海协电电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协电科技”)。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 中机电力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元)	持股比例 (%)
1	中机国能	25,000,000.00	50.00
2	余氏投资	15,000,000.00	30.00
3	协电科技	10,000,000.00	20.00
	合 计	50,000,000.00	100.00

2014 年 5 月, 中机电力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青岛光控低碳新能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青岛光控”)、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联创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以下简称 “新疆联创”)、广州德同凯得创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以下简称 “广州德同”) 及深圳市德同富坤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以下简称 “深圳德同”) 作为公司的新增股东, 以现金方式认缴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5,888,888.89 元。2014 年 5 月 16 日, 上海锐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锐阳验字 (2014) 第 065 号《验资报告》, 验证截至 2014 年 5 月 14 日止, 中机电力已收到各新增股东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4,805,555.56 元。本次增资完成后, 中机电力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元)	持股比例 (%)
1	中机国能	25,000,000.00	44.73
2	余氏投资	15,000,000.00	26.84
3	协电科技	10,000,000.00	17.89
4	青岛光控	3,611,111.11	6.46
5	新疆联创	1,111,111.11	1.99
6	广州德同	805,555.56	1.44
7	深圳德同	361,111.11	0.65
	合 计	55,888,888.89	100.00

2014 年 6 月, 中机电力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上海逸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上海逸合”)、新疆联创、上海能协投资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以下简称 “上海能协”)、孔德昭、贾鹏及张贞智作为公司的新增股东, 以现金方式认缴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6,808,705.63 元。2014 年 7 月 9 日, 上海锐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锐阳验字 (2014) 第 080 号《验资报告》, 验证截至 2014 年 7 月 1 日止, 中机电力已收到增资股东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3,552,777.79 元。本次增资完成后, 中机电力的股权结构如下: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 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相关情况 (续)

2.2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及历史沿革 (续)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元)	持股比例 (%)
1	中机国能	25,000,000.00	39.874
2	余氏投资	15,000,000.00	23.924
3	协电科技	10,000,000.00	15.950
4	上海逸合	4,305,555.56	6.867
5	青岛光控	3,611,111.11	5.760
6	上海能协	1,880,927.84	3.000
7	新疆联创	1,388,888.89	2.215
8	广州德同	805,555.56	1.285
9	深圳德同	361,111.11	0.576
10	孔德昭	166,666.67	0.266
11	贾 鹏	150,000.00	0.239
12	张贞智	27,777.78	0.044
	合 计	62,697,594.52	100.000

2015 年 6 月, 中机电力公司股东会决议以资本公积 37,302,405.48 元转增注册资本, 注册资本变更为 10,000 万元, 各股东同比例转增。本次增资完成后, 中机电力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元)	持股比例 (%)
1	中机国能	39,873,961.16	39.874
2	余氏投资	23,924,227.49	23.924
3	协电科技	15,949,733.67	15.950
4	上海逸合	6,867,111.74	6.867
5	青岛光控	5,759,729.67	5.760
6	上海能协	3,000,000.00	3.000
7	新疆联创	2,215,137.17	2.215
8	广州德同	1,284,891.47	1.285
9	深圳德同	575,972.97	0.576
10	孔德昭	265,891.07	0.266
11	贾 鹏	239,152.75	0.239
12	张贞智	44,190.84	0.044
	合 计	62,697,594.52	100.000

2015 年 9 月, 中机电力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余氏投资将其持有的中机电力 200 万元股权 (股权比例 2%) 转让给上海能衡电力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以下简称“上海能衡”); 同意股东中机国能将其持有的中机电力 39,873,961.16 元股权 (股权比例 39.874%) 转让给中国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该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9 日更名为中国能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国能源”)。

2015 年 10 月, 中机电力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青岛光控将其持有的中机电力 1,329,168.38 元股权 (股权比例 1.329%) 转让给上海永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以下简称“上海永钧”), 将其持有的中机电力 398,750.52 元股权 (股权比例 0.399%) 转让给深圳同策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深圳同策”)。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 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相关情况 (续)

2.2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及历史沿革 (续)

2016 年 6 月, 中机电力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余氏投资将其持有的中机电力 375 万元股权 (股权比例 3.75%) 转让给宁波同策轩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以下简称“宁波同策”); 同意协电科技将其持有的中机电力 250 万元股权 (股权比例 2.50%) 转让给宁波同策; 同意中国能源将其持有的中机电力 625 万元股权 (股权比例 6.25%) 转让给宁波同策。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 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 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元)	持股比例 (%)
1	中国能源	33,623,961.16	33.624
2	余氏投资	18,174,227.49	18.174
3	协电科技	13,449,733.67	13.450
4	宁波同策	12,500,000.00	12.500
5	上海逸合	6,867,111.74	6.867
6	青岛光控	4,031,810.77	4.032
7	上海能协	3,000,000.00	3.000
8	新疆联创	2,215,137.17	2.215
9	上海能衡	2,000,000.00	2.000
10	上海永钧	1,329,168.38	1.329
11	广州德同	1,284,891.47	1.285
12	深圳德同	575,972.97	0.576
13	深圳同策	398,750.52	0.399
14	孔德昭	265,891.07	0.266
15	贾 鹏	239,152.75	0.239
16	张贞智	44,190.84	0.044
	合 计	100,000,000.00	100.000

3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3.1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假设天沃科技与中机电力的重大资产重组交易于 2015 年 1 月 1 日已完成, 并依据本次重组完成后的构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要求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编制 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并按照以下假设基础编制:

(1) 假设本公司在 2015 年 1 月 1 日向中机电力全体股东支付现金以购买其持有的标的资产, 公司 2015 年 1 月 1 日已取得标的资产, 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将中机电力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范围, 公司按照此架构持续经营。

3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续)

3.1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续)

(2)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尚未实施完毕, 假设购买日并非实际购买日, 本公司尚未实质控制标的公司, 由于标的公司账面净资产在报告期变化较大, 评估基准日可辨认净资产账面价值并非标的公司 2015 年 1 月 1 日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 故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假设以 2015 年 1 月 1 日标的公司账面净资产经调整后为其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对标的公司的商誉, 以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标的公司经审计确认的 2015 年 1 月 1 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

(3) 本公司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标的资产, 交易各方确认的标的资产价格为 2,896,000,000.00 元。本公司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 按照向中机电力全体股东合计需支付的现金 2,896,000,000.00 元确定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并据此增加本公司的其他应付款。

(4)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期间中机电力原股东增资视同本报告期期初已完成。

(5) 以现金方式收购中机电力 80% 股权而尚未发生的费用及税务等影响不在本备考财务报表中反映。

3.2 考虑到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特殊目的, 备考财务报表未编制备考现金流量表和备考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3.3 持续经营

经本公司评估, 自本报告期末起的 12 个月内, 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 不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3.4 其他

就本备考合并财务报告而言, 除特别指明以外, 下文中“本公司”、“公司”指天沃科技与标的公司模拟合并后的整体; “天沃科技”指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其子公司合并后的整体; “标的公司”指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与其子公司合并后的整体。

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4.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本公司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4.2 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4.3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4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4.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4.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认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 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 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5.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 认定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通过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 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商誉; 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4.5.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 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4.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续)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 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 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4.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4.6.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4.6.2 控制的依据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 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4.6.3 决策者和代理人

代理人仅代表主要责任人行使决策权, 不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将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决策权委托给代理人的, 将该决策权视为自身直接持有。

在确定决策者是否为代理人时, 公司综合考虑该决策者与被投资方以及其他投资方之间的关系。

- 1) 存在单独一方拥有实质性权利可以无条件罢免决策者的, 该决策者为代理人。
- 2) 除 1) 以外的情况下, 综合考虑决策者对被投资方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决策者的薪酬水平、决策者因持有被投资方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相关因素进行判断。

4.6.4 投资性主体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 视为投资性主体:

- 1) 该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 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2) 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 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3) 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属于投资性主体的, 通常情况下符合下列所有特征:

- 1)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
- 2)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者;
- 3) 投资者不是该主体的关联方;
- 4) 其所有者权益以股权或类似权益方式存在。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 则母公司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 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主体的母公司本身不是投资性主体, 则将其控制的全部主体, 包括那些通过投资性主体所间接控制的主体,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4.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4.6.5 合并程序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 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分别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为基础, 在抵销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后, 由本公司合并编制。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 作为少数股东权益,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 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 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 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 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 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编制现金流量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 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4.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4.6.6 特殊交易会计处理

4.6.6.1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4.6.6.2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4.6.6.3 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时, 对于剩余股权的处理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对于剩余股权, 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 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4.6.6.4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 且该多次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但是,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如下: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 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 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4.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4.7.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4.7.2 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 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 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 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 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 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 合营方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 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 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 合营方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 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 按照上述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否则, 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4.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4.9.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4.9.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 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 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核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现金流量表中各项目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4.10 金融工具

4.10.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 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10.2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 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 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10.3 金融资产的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 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10 金融工具(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按照成本计量; 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 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所有者权益, 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 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 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

4.10.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因金融资产转移获得了新金融资产或承担了新金融负债的, 在转移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看涨期权、看跌期权、担保负债、远期合同、互换等), 并将该金融资产扣除金融负债后的净额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公司与金融资产转入方签订服务合同提供相关服务的(包括收取该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 并将所收取的现金流量交付给指定的资金保管机构等), 就该服务合同确认一项服务资产或服务负债。服务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 并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 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 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 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 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4.10.5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4.10 金融工具 (续)

4.10.6 金融负债的计量

金融负债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 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公允价值后续计量, 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其他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 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10.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4.10.8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 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 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 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 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 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 也不予转回。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减值认定标准:

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50%; 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成本的计算方法	为取得该项投资所付出对价的公允价值以及为取得该项投资所支付的相关税费之和作为成本的计算方法。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4.11 应收款项

4.11.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单项金额在 100 万或以上的款项; 其他应收款单项金额在 50 万或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标的公司应收款项单项金额在 1,000 万或以上的款项。 根据该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计提坏账准备。

4.11.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	--------------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00	3.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4.11.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12 存货

4.12.1 存货的类别

存货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周转材料、半成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等, 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12 存货(续)

4.12.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天沃科技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标的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个别认定法计价。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 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 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 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 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 未满足上述条件的, 则计入当期损益。

4.12.3 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 是指在日常活动中,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 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 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 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 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 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 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对在建的工程项目进行减值测试, 如果建造合同的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时, 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 应提取跌价准备, 并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施工期内随着施工进度将已提取的跌价准备冲减合同成本。公司对工程项目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 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12.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4.12.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1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资产, 确认为持有待售资产:

- 1) 该资产必须在其当期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通常和惯用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部分资产作出决议;
- 3) 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4.14 长期股权投资

4.14.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 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则视为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 不视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则视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

4.14.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本附注“3.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的相关内容确认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下述方法确认其初始投资成本:

-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行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 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 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 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4)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4.14.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4.14.3.1 成本法后续计量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 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4.14.3.2 权益法后续计量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14 长期股权投资(续)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 投资方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 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 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投资方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 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 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投资方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投资方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 投资方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 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方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 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 予以抵销, 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方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 全额确认。

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 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 投资方都按照金融工具政策的有关规定, 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4.14.3.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 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4.14.3.4 处置部分股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政策核算, 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 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 改按权益法核算, 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 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有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按照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的相关内容处理。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4.14 长期股权投资 (续)

4.14.3.5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处理

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 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 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 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作相应调整。

4.14.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处置该项投资时, 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 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4.15 固定资产

4.15.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4.15.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直线法	4-5	5	19.00-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直线法	3-5	5	19.00-31.67

4.15.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将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租赁认定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 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 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 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 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 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 如果不作较大改造, 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 承租人应当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 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承租人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 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 应当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1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 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4.17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 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 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 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 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 专门借款(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 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一般借款则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 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 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4.18 无形资产

4.18.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及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有技术、计算机软件等。无形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 全部作为固定资产。非专利技术按预计使用年限 10 年平均摊销。计算机软件按合同约定或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4.18.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 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当开发支出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19 长期资产减值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 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 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前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 也不予转回。

4.2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4.21 职工薪酬

4.21.1 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发生的职工福利费, 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并确认相应负债, 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 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 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4.21.2 离职后福利

4.21.2.1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 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 公司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21 职工薪酬(续)

4.21.2.2 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包括下列四个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 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 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 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 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 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 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确定应当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4) 确定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 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企业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

报告期末, 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 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 公司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公司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 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4.21.3 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 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

4.21.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按照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政策进行处理。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21 职工薪酬(续)

除上述情形外, 公司按照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政策, 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 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
 -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 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 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长期残疾福利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 公司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4.22 预计负债

对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 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 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 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 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 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 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 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 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 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 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 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 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 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 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 作为资产单独确认, 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23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4.23.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根据结算方式分为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

4.23.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标的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标的公司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 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标的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 职工出资认购股票, 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流通或转让; 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 则标的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标的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 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实收资本和资本公积(资本溢价)。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标的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 以此为基础, 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 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 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 不确认成本或费用, 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 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 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 即视为可行权。

4.23.3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 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 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 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 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 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 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 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 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 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 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4.24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 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增值税、商业折扣、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 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 确认相关的收入。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24 收入确认(续)

4.24.1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 本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主要交易方式的具体收入确认时点为:

(1) 在合同约定公司负责送货且无需现场安装情况下, 以产品已经发出并送达客户指定位置, 经客户签收确认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 需要现场安装的产品, 以产品发往客户现场并安装调试合格, 经客户验收合格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3) 现场制作的产品, 以产品完工经客户验收合格并在交接单上签收确认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4) 在合同约定客户自提且无需安装情况下, 以客户自提并在提货单上签收确认时确认收入实现。

4.24.2 提供劳务

提供的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成的, 在劳务已经提供, 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证据时, 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 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 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长期合同工程在合同结果已经能够合理地预见时, 按结账时已完成工程进度的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公司按照已经提供的劳务量占应提供的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4.24.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 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确认收入的实现。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等; 利息收入金额,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金额, 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24.4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 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 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 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 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 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 不确认合同收入。当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时, 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的, 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25 政府补助

4.25.1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4.25.1.1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划分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25.1.2 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划分标准

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25.2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4.25.2.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4.25.2.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25.2.3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会计处理方法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 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 不予确认。

4.27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4.27.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27.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按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以长期应付款列示。

4.28 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于投资取得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或者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购买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股权投资成本超过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包含于长期股权投资。

4.29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估计变更。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税项

5.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2016 年 1-7 月税率	2015 年度税率
增值税 (注 1)	应纳税增值额 (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00%、6.00%、11.00%、14.00%、17.00%	6.00%、14.00%、17.00%
营业税 (注 2)	应纳税营业额; 将建筑工程分包给其他单位的, 以取得的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扣除支付给其他单位的分包款后的余额为营业额	5.00%、3.00%	5.00%、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注 3)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等流转税	7.00%、5.00%、1.00%	7.00%、5.00%、1.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5.00%、28.00%	15.00%、25.00%、28.00%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等流转税	3.00%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等流转税	2.00%	2.00%

天沃科技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 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2016 年 1-7 月所得税税率	2015 年度所得税税率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	15.00%
新煤化工设计院 (上海) 有限公司	15.00%	15.00%
张家港市江南锻造有限公司	25.00%	25.00%
张家港锦隆重件码头有限公司	25.00%	25.00%
张家港临江重工封头制造有限公司	25.00%	25.00%
张化机伊犁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25.00%	25.00%
杭州忠泽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5.00%
江苏天沃综能清洁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5.00%	25.00%
天沃恩科 (北京) 核物理研究院有限公司	25.00%	25.00%
新疆和丰张化机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25.00%	25.00%
张家港飞腾铝塑板股份有限公司	25.00%	25.00%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税项 (续)

5.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续)

标的公司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 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2016 年 1-7 月所得税税率	2015 年度所得税税率
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5.00%	15.00%
中机华信诚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5.00%	15.00%
中机国能浙江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5.00%
SINO AFRICA ELECTRIC ENGINEERING (PTY) LTD	28.00%	28.00%

注 1: 标的公司 (不含国外子公司) 设备销售业务收入征收增值税, 税率 17%; 标的公司的设计和技术咨询服务业务收入征收增值税, 税率 6%; 标的公司国外子公司南非中机税率 14%。

标的公司的建筑安装业务收入从 2016 年 5 月起征收增值税, 税率 11%; 2016 年 4 月 (含 4 月) 前的建筑工程老项目, 2016 年 5 月起按 3%征收率征收增值税。

注 2: 标的公司的建筑安装业务收入 2016 年 4 月 (含 4 月) 前征收营业税, 税率为 3%。

注 3: 标的公司在注册地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 1%, 在工程项目所在地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应税劳务发生地税率执行; 标的公司子公司华信诚、浙江工程在注册地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 7%, 在工程项目所在地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应税劳务发生地税率执行。

5.2 税收优惠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5 月再次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认证, 已于 2014 年 9 月 2 日获得了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 GR201432000895, 认定有效期为三年, 并已通过税局备案, 按高新技术企业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新煤化工设计院 (上海) 有限公司 2013 年 11 月 19 日获得了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 GR201331000349, 认定有效期为三年, 并已通过税局备案, 按高新技术企业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3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复审 (证书编号: GF201431000581), 有效期为三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 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所得税税率为 15%。因此, 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中机华信诚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1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审核 (证书编号: GR201511000552), 有效期为三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 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所得税税率为 15%。因此, 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企业所得税税率 15%。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6.1 货币资金

6.1.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734,313.95	440,125.85
银行存款	788,295,754.35	1,105,251,318.27
其他货币资金	655,024,241.71	664,111,669.56
合 计	1,444,054,310.01	1,769,803,113.68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总额	372.20	637.50

6.1.2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 以及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项 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汇票保证金及存单质押	610,082,457.02	592,901,068.28
履约保证金	71,941,784.69	84,330,908.26
银行贷款保证金	-	-
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	-
合 计	682,024,241.71	677,231,976.54

注: 2015 年 6 月 11 日本公司、EPC 工程业主中机国能龙游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与杭州银行衢州分行签订项目资金监管协议, 共同监督项目资金专款专用。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监管账户资金余额 13,932,535.87 元。

6.2 应收票据

6.2.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种 类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48,918,879.85	156,763,190.38
商业承兑汇票	323,449,034.50	303,286,260.00
合 计	372,367,914.35	460,049,450.38

6.2.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 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0	20,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 计	2,000,000.00	20,000,000.00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6.2 应收票据 (续)

6.2.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终止确认 金额	期末未终止 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 金额	期末未终止 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76,713,425.53	-	701,028,350.28	-
商业承兑汇票	7,369,500.00	-	-	-
合 计	384,082,925.53	-	701,028,350.28	-

6.2.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不存在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6.3 应收账款

6.3.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2016 年 7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79,856,511.57	100.00	359,122,240.60	8.59	3,820,734,270.97
其中: 组合	4,179,856,511.57	100.00	359,122,240.60	8.59	3,820,734,270.9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4,179,856,511.57	100.00	359,122,240.60	8.59	3,820,734,270.97

类 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57,415,413.64	100.00	358,525,524.45	8.42	3,898,889,889.19
其中: 组合	4,257,415,413.64	100.00	358,525,524.45	8.42	3,898,889,889.1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4,257,415,413.64	100.00	358,525,524.45	8.42	3,898,889,889.19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中, 不存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3 应收账款(续)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6 年 7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619,924,711.89	78,597,741.37	3.00
1 至 2 年	1,080,134,862.31	108,013,486.22	10.00
2 至 3 年	366,085,283.98	109,825,585.20	30.00
3 至 4 年	97,252,243.82	48,626,121.92	50.00
4 至 5 年	12,000,518.38	9,600,414.70	80.00
5 年以上	4,458,891.19	4,458,891.19	100.00
合 计	4,179,856,511.57	359,122,240.60	-

账 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305,275,367.31	69,158,261.01	3.00
1 至 2 年	1,578,928,448.24	157,892,844.82	10.00
2 至 3 年	294,811,018.74	88,443,305.62	30.00
3 至 4 年	69,032,035.76	34,516,017.89	50.00
4 至 5 年	4,267,242.40	3,413,793.92	80.00
5 年以上	5,101,301.19	5,101,301.19	100.00
合 计	4,257,415,413.64	358,525,524.45	-

报告期各期末, 应收账款余额中包含标的公司的合并各期末余额。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确定该等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是各个明细项目的账龄。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中, 不存在按照完工百分比法或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中, 不存在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3.2 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6 年 1-7 月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7,799,767.02 元; 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7,203,050.87 元;

2015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0,105,146.13 元; 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6.3.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2016 年 1-7 月核销金额	2015 年度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	2,816,079.79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6.3 应收账款 (续)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2016 年 1-7 月:

2016 年 1-7 月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15 年度: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河南长城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货款	933,122.40	债务人资产状况不良, 无法偿付	总经理审批	否
三峡韶星氟化盐有限公司	货款	360,000.00	债务人资产状况不良, 无法偿付	总经理审批	否
湖南林源纸业有限公司	货款	310,000.00	债务人资产状况不良, 无法偿付	总经理审批	否
宜城冠翔佳侣有限公司	货款	235,000.00	债务人资产状况不良, 无法偿付	总经理审批	否
合 计		1,838,122.40	-	-	-

6.3.4 按欠款方归集的报告期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2016 年 7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468,297,827.60	1 年以内	11.20	14,048,934.83
第二名	262,841,100.00	1 年以内	6.29	7,885,233.00
	40,987,295.00	1 年以内	0.98	1,229,618.85
第三名	57,564,000.00	1-2 年	1.38	5,756,400.00
	86,255,567.26	2-3 年	2.06	25,876,670.18
第四名	169,915,000.00	1-2 年	4.07	16,991,500.00
第五名	150,000,000.00	1 年以内	3.59	4,500,000.00
合 计	1,235,860,789.86	-	29.57	76,288,356.86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3 应收账款(续)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624,889,537.00	1 年以内	14.68	18,746,686.11
	212,936,725.00	1-2 年	5.00	21,293,672.50
第二名	219,915,000.00	1-2 年	5.16	21,991,500.00
	92,396,701.40	1 年以内	2.17	2,771,901.04
第三名	96,801,161.35	1-2 年	2.27	9,680,116.14
第四名	165,000,000.00	1 年以内	3.88	4,950,000.00
第五名	133,620,321.00	1 年以内	3.14	4,008,609.63
合 计	1,545,559,445.75	-	36.30	83,442,485.42

6.3.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 本公司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3.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报告期内, 本公司不存在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6.4 预付账款

6.4.1 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55,743,406.59	84.36	240,080,038.95	80.38
1 至 2 年	63,162,554.10	11.69	51,806,574.82	17.35
2 至 3 年	15,879,367.75	2.94	2,268,780.41	0.76
3 至 4 年	940,462.16	0.17	312,943.39	0.10
4 至 5 年	310,375.53	0.06	1,867,645.20	0.63
5 年以上	4,212,145.20	0.78	2,344,500.00	0.78
合 计	540,248,311.33	100.00	298,680,482.77	100.00

6.4.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2016 年 7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总预付账款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第一名	131,759,601.26	24.39	-
第二名	61,302,051.28	11.35	-
第三名	45,000,000.00	8.33	-
第四名	17,910,631.82	3.32	-
第五名	11,979,553.00	2.22	-
合 计	267,951,837.36	49.60	-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6.4 预付账款 (续)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总预付账款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第一名	24,520,000.00	8.21	-
第二名	20,334,257.20	6.81	-
第三名	18,162,240.52	6.08	-
第四名	10,315,940.00	3.45	-
第五名	10,000,000.00	3.35	-
合 计	83,332,437.72	27.90	-

6.4.3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大预付款项

2016 年 7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陕西达华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910,631.82	主要原因系工程暂停, 工程相关采购存在不确定性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陕西达华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562,240.52	主要原因系工程暂停, 工程相关采购存在不确定性

6.5 其他应收款

6.5.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2016 年 7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0,897,917.14	20.84	10,232,355.65	16.80	50,665,561.4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1,320,217.56	79.16	20,061,728.93	8.67	211,258,488.63
其中：组合	231,320,217.56	79.16	20,061,728.93	8.67	211,258,488.6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292,218,134.70	100.00	30,294,084.58	10.37	261,924,050.12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5 其他应收款(续)

类 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13,761,170.92	78.50	10,232,355.65	1.01	1,003,528,815.2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0,728,166.65	20.96	29,332,649.27	10.83	241,395,517.38
其中：组合	270,728,166.65	20.96	29,332,649.27	10.83	241,395,517.3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935,074.28	0.54	-	-	6,935,074.28
合 计	1,291,424,411.85	100.00	39,565,004.92	3.06	1,251,859,406.93

报告期各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16 年 7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国能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50,665,561.49	-	-	关联方往来款
飞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232,355.65	5,232,355.6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王春龙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60,897,917.14	10,232,355.65	-	-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机国能工程有限公司	708,887,014.82	-	-	关联方往来款
中机国能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73,904,467.12	-	-	关联方往来款
中国能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737,333.33	-	-	关联方往来款
飞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232,355.65	5,232,355.6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王春龙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1,013,761,170.92	10,232,355.65	-	-

报告期各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16 年 7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无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市浦东新区国家税务局	4,378,987.95	-	-	出口退税
天津建桥能源有限公司	2,556,086.33	-	-	关联方往来款
合 计	6,935,074.28	-	-	-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6.5 其他应收款 (续)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6 年 7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82,582,963.33	5,477,488.91	3.00
1 至 2 年	19,259,507.30	1,925,950.75	10.00
2 至 3 年	19,779,087.31	5,933,726.19	30.00
3 至 4 年	4,405,926.47	2,202,963.24	50.00
4 至 5 年	3,855,666.55	3,084,533.24	80.00
5 年以上	1,437,066.60	1,437,066.60	100.00
合 计	231,320,217.56	20,061,728.93	-

账 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79,174,463.95	5,375,233.92	3.00
1 至 2 年	46,084,628.62	4,608,462.87	10.00
2 至 3 年	23,045,118.55	6,913,535.57	30.00
3 至 4 年	19,001,541.57	9,500,770.79	50.00
4 至 5 年	2,438,839.19	1,951,071.35	80.00
5 年以上	983,574.77	983,574.77	100.00
合 计	270,728,166.65	29,332,649.27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除外,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中, 不存在按照完工百分比法或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中, 不存在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5.2 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6 年 1-7 月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898,097.05 元; 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2,160,017.39 元。

2015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223,831.45 元; 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6.5.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2016 年 1-7 月核销金额	2015 年度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00,000.00	566,681.22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6.5 其他应收款 (续)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2016 年 1-7 月: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张家港成兴化纤有限公司	往来款项	300,000.00	无法收回	总经理审批	否
合 计		<u>300,000.00</u>	-	-	-

2015 年度: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香港世辉投资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00,000.00	债务人资产状况不良, 无法偿付	总经理审批	否
哈尔滨爱天绿投资开发公司	投标保证金	89,800.00	债务人资产状况不良, 无法偿付	总经理审批	否
合 计		<u>189,800.00</u>	-	-	-

6.5.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	54,375,561.49	1,121,226,408.81
借款及备用金	58,528,433.62	43,098,962.78
保证金	140,762,251.61	96,148,988.88
出口退税	-	4,378,987.95
其他	38,551,887.98	26,571,063.43
合 计	<u>292,218,134.70</u>	<u>1,291,424,411.85</u>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5 其他应收款(续)

6.5.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16 年 7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50,665,561.49	1 年以内	17.34	-
第二名	保证金	40,000,000.00	1 年以内	13.69	1,200,000.00
第三名	融资租赁保证金	12,000,000.00	1 年以内	4.11	360,000.00
第四名	售房款	11,500,000.00	1 年以内	3.94	345,000.00
第五名	保证金	10,000,000.00	2-3 年	3.42	3,000,000.00
合 计	-	124,165,561.49	-	42.49	4,905,000.00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184,901,375.47	1 年以内	14.32	-
		499,072,092.66	1-2 年	38.64	-
		24,913,546.69	2-3 年	1.93	-
第二名	往来款	273,904,467.12	1 年以内	21.21	-
第三名	往来款	32,284,137.96	1 年以内	2.50	968,524.14
第四名	保证金	28,000,000.00	1 年以内	2.17	840,000.00
第五名	往来款	21,000,000.00	1 年以内	1.63	630,000.00
合 计	-	1,064,075,619.90	-	82.40	2,438,524.14

6.5.6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 本公司不存在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6.5.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 本公司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6.5.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报告期内, 本公司不存在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6 存货

6.6.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1,316,569.88	860,140.82	230,456,429.06	244,602,395.31	860,140.82	243,742,254.49
在成品	1,205,454,432.61	576,807.92	1,204,877,624.69	1,021,901,193.14	5,621,015.47	1,016,280,177.67
库存商品	55,790,199.18	2,088,771.58	53,701,427.60	55,853,438.61	3,429,797.44	52,423,641.17
委托加工材料	1,792,408.37	-	1,792,408.37	3,119,385.89	-	3,119,385.89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012,328,851.14	230,825.34	3,012,098,025.80	2,137,322,535.98	2,338,653.24	2,134,983,882.74
发出商品	1,201,019.22	-	1,201,019.22	1,777,245.40	-	1,777,245.40
合 计	4,507,883,480.40	3,756,545.66	4,504,126,934.74	3,464,576,194.33	12,249,606.97	3,452,326,587.36

6.6.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6-7-31
	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余额
原材料	860,140.82	-	-	-	-	860,140.82
在成品	5,621,015.47	556,720.68	-	5,600,928.23	-	576,807.92
库存商品	3,429,797.44	453,589.74	-	1,794,615.60	-	2,088,771.58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338,653.24	-	-	2,107,827.90	-	230,825.34
合 计	12,249,606.97	1,010,310.42	-	9,503,371.73	-	3,756,545.66

6.6.3 存货报告期各期末余额不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情况。

6.6.4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施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项 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累计已发生成本	7,030,404,807.46	3,247,310,209.75
累计已确认毛利	925,136,120.35	406,005,954.04
减: 预计损失	230,825.34	2,338,653.24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4,943,212,076.67	1,515,993,627.81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012,098,025.80	2,134,983,882.74

6.7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待抵缴税款	58,268,192.83	2,104,543.84
合 计	58,268,192.83	2,104,543.84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6.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8.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	-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	-	-	15,303,600.00	-	15,303,600.00
合 计	-	-	-	15,303,600.00	-	15,303,600.00

6.8.2 报告期各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报告期内, 本公司不存在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8.3 报告期各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 单位持股 比例 (%)	本期现 金分红
	2015-12-31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2016-7 -31	2015-12 -31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2016-7- 31
威特龙消防 安全集团股 份公司	15,303,600.00	-	15,303,600.00	-	-	-	-	-
合 计	15,303,600.00	-	15,303,600.00	-	-	-	-	-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 单位持股 比例 (%)	本期现 金分红
	2014-12-31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2015-12-31	2014-12 -31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2015-12 -31
威特龙消防 安全集团股 份公司	15,303,600.00	-	-	15,303,600.00	-	-	-	-
合 计	15,303,600.00	-	-	15,303,600.00	-	-	-	-

6.8.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 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未发生减值现象。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6.9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2016 年 7 月 31 日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无锡红旗船厂有限公司	-	34,864,700.00	-	-1,045,135.17	-	-	-	-	-	33,819,564.83	-
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719,497.09	29,800,200.00	129,586,584.33	6,373,587.88	-	-	-	-	-	109,306,700.64	-
合 计	202,719,497.09	64,664,900.00	129,586,584.33	5,328,452.71	-	-	-	-	-	143,126,265.47	-
被投资单位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64,438,344.20	45,579,300.00	-	8,279,780.80	-	565,772.09	16,143,700.00	-	-	202,719,497.09	-
合 计	164,438,344.20	45,579,300.00	-	8,279,780.80	-	565,772.09	16,143,700.00	-	-	202,719,497.09	-

其他说明: 联营企业详细情况见附注 8.3。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6.10 投资性房地产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	-	-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5,622,357.30	17,207,617.50	62,829,974.80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1) 外购	-	-	-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4) 其他增加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2) 其他减少	-	-	-
4. 2016 年 7 月 31 日余额	45,622,357.30	17,207,617.50	62,829,974.80
二、累计折旧	-	-	-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963,606.44	813,762.27	4,777,368.71
2. 本期增加金额	1,264,118.45	237,347.32	1,501,465.77
(1) 本期新增	-	-	-
(2) 本期计提	1,264,118.45	237,347.32	1,501,465.77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4. 2016 年 7 月 31 日余额	5,227,724.89	1,051,109.59	6,278,834.48
三、减值准备	-	-	-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2016 年 7 月 31 日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	-	-
1. 期末账面价值	40,394,632.41	16,156,507.91	56,551,140.32
2. 期初账面价值	41,658,750.86	16,393,855.23	58,052,606.09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6.11 固定资产

6.11.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	-	-	-	-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03,825,645.19	866,260,966.04	58,070,758.76	69,289,657.39	2,697,447,027.38
2. 本期增加金额	87,200,248.47	148,574,463.13	2,403,611.50	6,722,000.95	244,900,324.05
(1) 外购	5,484,913.47	4,361,207.49	2,403,611.50	6,190,788.13	18,440,520.59
(2) 在建工程转入	81,715,335.00	713,255.64	-	531,212.82	82,959,803.46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4) 融资租入	-	143,500,000.00	-	-	143,500,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2,747,512.11	296,673,083.20	1,525,235.52	8,495.73	310,954,326.56
(1) 处置或报废	12,747,512.11	296,673,083.20	1,525,235.52	8,495.73	310,954,326.56
(2) 其他减少	-	-	-	-	-
4. 2016 年 7 月 31 日余额	1,778,278,381.55	718,162,345.97	58,949,134.74	76,003,162.61	2,631,393,024.87
二、累计折旧	-	-	-	-	-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83,841,899.21	324,865,587.90	29,338,874.17	43,564,072.48	681,610,433.76
2. 本期增加金额	45,625,909.87	45,638,572.02	5,803,289.84	6,282,637.06	103,350,408.79
(1) 本期新增	-	-	-	-	-
(2) 本期计提	45,625,909.87	45,638,572.02	5,803,289.84	6,282,637.06	103,350,408.79
3. 本期减少金额	4,846,981.74	114,684,924.49	1,178,223.75	6,882.60	120,717,012.58
(1) 处置或报废	4,846,981.74	114,684,924.49	1,178,223.75	6,882.60	120,717,012.58
4. 2016 年 7 月 31 日余额	324,620,827.34	255,819,235.43	33,963,940.26	49,839,826.94	664,243,829.97
三、减值准备	-	-	-	-	-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2016 年 7 月 31 日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1. 期末账面价值	1,453,657,554.21	462,343,110.54	24,985,194.48	26,163,335.67	1,967,149,194.90
2. 期初账面价值	1,419,983,745.98	541,395,378.14	28,731,884.59	25,725,584.91	2,015,836,593.62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11 固定资产(续)

6.11.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 本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6.11.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38,323,329.25	54,016,677.52

6.11.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 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40,394,632.41	44,931,188.47
机器设备	3,893,995.82	101,157,823.82
合 计	44,288,628.23	146,089,012.29

6.11.5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人才公寓楼第 3 单元 27 套	26,008,078.79	正在申请办理房产证
接待中心	36,201,120.67	正在申请办理房产证
临江大食堂	10,595,239.78	正在申请办理房产证
临江配套工程/亮化工程/消防工程	5,132,911.90	正在申请办理房产证
厂房及建筑物	4,834,935.59	正在进行环评认证
房屋	17,446,400.00	正在办理中
重型联合厂房	83,250,112.81	正在办理验收程序
临建房屋	299,000.00	正在办理中
海南商品房	6,640,545.47	正在办理中
合 计	190,408,345.01	-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6.12 在建工程

6.12.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厂房建设项目	64,312,673.49	-	64,312,673.49	64,256,278.76	-	64,256,278.76
接待中心	-	-	-	16,930,679.00	-	16,930,679.00
北京恩科装修	-	-	-	16,409,907.56	-	16,409,907.56
新煤房产	-	-	-	15,701,760.00	-	15,701,760.00
人才公寓楼	-	-	-	13,906,000.00	-	13,906,000.00
临江食堂	-	-	-	6,999,645.00	-	6,999,645.00
新疆伊犁油压机	2,269,638.15	-	2,269,638.15	2,269,638.15	-	2,269,638.15
其他	1,307,179.28	-	1,307,179.28	401,700.00	-	401,700.00
合 计	67,889,490.92	-	67,889,490.92	136,875,608.47	-	136,875,608.47

6.12.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15-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16-7-31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新疆和丰张化机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化工机械厂房建设项目	9,650	64,256,278.76	56,394.73	-	-	64,312,673.49	-	81%	-	-	-	自筹资金
接待中心	-	16,930,679.00	19,852,107.24	36,782,786.24	-	-	-	100%	-	-	-	自筹资金
新煤房产	1,744.64	15,701,760.00	-	15,701,760.00	-	-	-	90%	-	-	-	自筹资金
人才公寓楼	-	13,906,000.00	-	13,906,000.00	-	-	-	100%	-	-	-	自筹资金
临江食堂	-	6,999,645.00	3,637,700.94	10,637,345.94	-	-	-	100%	-	-	-	自筹资金
合 计	-	117,794,362.76	23,546,202.91	77,027,892.18	-	64,312,673.49	-	-	-	-	-	-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13 无形资产

6.13.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	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09,932,094.01	25,975,495.11	53,834,400.00	17,970,000.00	407,711,989.12
2. 本期增加金额	1,618,909.60	938,859.71	-	-	2,557,769.31
(1) 外购	1,618,909.60	938,859.71	-	-	2,557,769.31
(2) 股东投入	-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	-	-	-	-	-
(2) 其他减少	-	-	-	-	-
4. 2016 年 7 月 31 日余额	311,551,003.61	26,914,354.82	53,834,400.00	17,970,000.00	410,269,758.43
二、累计摊销	-	-	-	-	-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6,553,893.47	12,560,913.32	9,869,640.00	4,235,000.00	63,219,446.79
2. 本期增加金额	2,776,357.19	3,160,895.28	3,140,340.00	339,583.33	9,417,175.80
(1) 本期新增	-	-	-	-	-
(2) 本期计提	2,776,357.19	3,160,895.28	3,140,340.00	339,583.33	9,417,175.8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	-	-	-	-	-
4. 2016 年 7 月 31 日余额	39,330,250.66	15,721,808.60	13,009,980.00	4,574,583.33	72,636,622.59
三、减值准备	-	-	-	-	-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2016 年 7 月 31 日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1. 2016-7-31 账面价值	272,220,752.95	11,192,546.22	40,824,420.00	13,395,416.67	337,633,135.84
2. 2015-12-31 账面价值	273,378,200.54	13,414,581.79	43,964,760.00	13,735,000.00	344,492,542.33

6.13.2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 目	账面原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人才公寓楼对应土地使用权	3,640,000.00	产权手续正在办理

6.14 商誉

6.14.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7-31
张家港市江南锻造有限公司	3,995,530.38	-	-	3,995,530.38
新煤化工设计院(上海)有限公司	8,268,773.84	-	-	8,268,773.84
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266,477,721.75	-	-	2,266,477,721.75
合 计	2,278,742,025.97	-	-	2,278,742,025.97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14 商誉(续)

6.14.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7-31
张家港市江南锻造有限公司	-	-	-	-
新煤化工设计院(上海)有限公司	-	-	-	-
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	-	-	-
合 计	-	-	-	-

其他说明:

商誉的减值测试是将被投资企业作为一个资产组通过综合收入乘数模型和未来净利润现值模型的测算并采取孰低的原则来确定被投资企业的企业价值, 加上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 再乘以本公司所享有的权益比例与本公司的投资成本余额进行比较, 若前者小于后者则按差额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以该项投资所形成商誉的账面价值减计至零为限。

6.15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6-7-31
装修费用	42,518.04	30,895,202.58	547,780.25	-	30,389,940.37
其他	772,492.89	6,924,908.75	753,388.56	-	6,944,013.08
租入办公场所					
装修	2,146,164.00	-	382,789.09	-	1,763,374.91
合 计	2,961,174.93	37,820,111.33	1,683,957.90	-	39,097,328.36

6.1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6.16.1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92,633,501.85	59,870,224.34	409,955,250.27	62,188,199.0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460,964.85	1,630,750.75	21,739,694.07	5,350,022.64
可抵扣亏损	290,921,560.79	61,127,410.09	146,019,946.19	36,311,640.10
合 计	690,016,027.49	122,628,385.18	577,714,890.53	103,849,861.80

6.16.2 报告期内, 本公司不存在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6.16.3 报告期内, 本公司不存在以抵消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6.16.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未弥补亏损	8,366,312.45	4,170,066.62
坏账准备	539,369.04	381,295.02
合 计	8,905,681.49	4,551,361.64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1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6.16.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 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	-
2019 年	1,783,040.39	1,783,040.39
2020 年	2,725,606.12	2,387,026.23
2021 年	3,857,665.94	-
合 计	8,366,312.45	4,170,066.62

6.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融资租赁款	45,699,187.69	-
预付土地款	56,095,649.16	-
预付山东商品房购房款	11,000,000.00	11,000,000.00
合 计	112,794,836.85	11,000,000.00

6.18 短期借款

6.18.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567,000,000.00	550,000,000.00
质押借款	-	100,000,000.00
保证借款	922,600,000.00	1,152,800,000.00
信用借款	37,038,182.25	6,143,972.24
保证+质押借款	-	200,000,000.00
合 计	1,526,638,182.25	2,008,943,972.24

6.18.2 报告期各期末, 本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6.18.3 报告期各期末, 本公司无已到期获展期的短期借款。

6.19 应付票据

种 类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200,639,720.22	988,931,420.19
商业承兑汇票	21,382,053.75	-
合 计	1,222,021,773.97	988,931,420.19

报告期各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6.20 应付账款

6.20.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016,718,846.49	3,153,936,079.84
1 至 2 年	390,877,382.99	528,668,830.92
2 至 3 年	154,066,406.82	36,540,864.52
3 至以上	12,984,914.04	5,282,917.57
合 计	3,574,647,550.34	3,724,428,692.85

6.20.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2016-7-31 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68,788,167.00	根据工程进度付款
第二名	63,781,634.12	根据合同进度付款
第三名	28,943,793.00	根据工程进度付款
第四名	24,311,699.08	根据工程进度付款
第五名	24,219,611.30	根据工程进度付款
第六名	21,829,304.06	根据工程进度付款
第七名	15,252,320.44	根据工程进度付款
第八名	14,785,442.92	根据工程进度付款
第九名	11,194,059.14	尚未结算
合 计	273,106,031.06	-

项 目	2015-12-31 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148,781,634.12	根据工程进度付款
第二名	78,788,167.00	根据工程进度付款
第三名	46,629,859.00	根据工程进度付款
第四名	32,348,443.48	尚未支付的工程款
第五名	24,219,611.30	根据工程进度付款
第六名	12,535,623.00	根据工程进度付款
第七名	11,794,887.00	根据工程进度付款
第八名	10,168,000.00	根据工程进度付款
合 计	365,266,224.90	-

6.20.3 报告期各期末, 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21 预收账款

6.21.1 预收账款列示:

项 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781,137,157.52	356,059,937.89
1 至 2 年	76,061,765.60	33,454,237.18
2 至 3 年	12,490,164.60	2,872,117.89
3 至以上	22,461,472.66	24,344,400.74
合 计	892,150,560.38	416,730,693.70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21 预收账款(续)

6.21.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项 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20,300,000.00	工程暂停,工程相关销售存在不确定性
第二名	12,022,811.56	预收工程款,工程按计划进行中
第三名	27,699,582.98	未到交付期
第四名	13,239,450.00	客户项目暂停
合 计	73,261,844.54	-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20,300,000.00	工程暂停,工程相关销售存在不确定性
第二名	13,239,450.00	客户项目暂停
合 计	33,539,450.00	-

6.21.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项 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34,966,522.28	1,871,722,615.59
减: 累计已发生成本	19,179,784.37	1,604,615,367.78
累计已确认毛利	3,443,869.87	255,037,788.86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资产	12,342,868.04	12,069,458.95

6.21.4 报告期各期末, 本公司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6.22 应付职工薪酬

6.22.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7-31
一、短期薪酬	81,616,165.91	205,599,867.99	242,300,691.78	44,915,342.1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457,308.81	20,225,870.03	20,585,283.30	4,097,895.54
三、辞退福利	-	3,676,839.00	3,676,839.00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 计	86,073,474.72	229,502,577.02	266,562,814.08	49,013,237.66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22 应付职工薪酬(续)

6.22.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7-31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5,061,888.71	177,694,615.17	212,653,576.44	40,102,927.44
2.职工福利费	145,936.79	6,115,589.01	6,001,550.90	259,974.90
3.社会保险费	1,134,861.49	9,773,373.57	9,772,434.73	1,135,800.33
其中: 1) 医疗保险费	932,198.38	8,133,263.88	8,124,330.81	941,131.45
2) 工伤保险	128,544.62	944,012.47	961,259.29	111,297.80
3) 生育保险	72,403.27	687,787.22	678,514.63	81,675.86
4) 其他	1,715.22	8,310.00	8,330.00	1,695.22
4.住房公积金	575,740.00	9,444,952.39	8,682,316.39	1,338,37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697,738.92	2,571,337.85	5,190,813.32	2,078,263.45
合 计	81,616,165.91	205,599,867.99	242,300,691.78	44,915,342.12

6.22.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7-31
1.基本养老保险	2,038,795.46	17,242,887.53	17,278,784.65	2,002,898.34
2.失业保险费	142,967.35	990,898.00	1,030,952.65	102,912.70
3.企业年金缴费	2,275,546.00	1,992,084.50	2,275,546.00	1,992,084.50
合 计	4,457,308.81	20,225,870.03	20,585,283.30	4,097,895.54

6.23 应交税费

税 种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95,248,035.63	113,831,595.75
营业税	3,334,239.99	33,789,893.97
城建税	2,682,478.60	4,984,626.97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6,279,174.82	8,429,732.66
企业所得税	3,589,726.22	38,801,857.2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772,003.31	527,597.82
房产税	730,153.73	2,893,035.67
土地使用税	227,793.67	287,637.45
土地增值税	182,021.54	1,474,896.56
印花税	8,189.60	162,829.70
其他	12,908.11	473,954.46
合 计	113,066,725.22	205,657,658.21

6.24 应付利息

项 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	3,755,175.01	714,083.33
企业债券利息	24,589,978.80	75,575,698.2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008,828.89	2,393,820.20
合 计	30,353,982.70	78,683,601.73

报告期各期末, 本公司不存在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25 应付股利

项 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普通股股利	69,504,155.36	11,932,745.89
合 计	69,504,155.36	11,932,745.89

报告期各期末, 本公司不存在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6.26 其他应付款

6.26.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股权交割保证金	-	17,704,171.00
往来款及利息	115,632,924.90	5,613,073.64
押金及保证金	10,731,070.23	13,458,423.43
职工代垫款及其他	19,232,017.47	17,435,270.79
劳务费	2,165,472.48	2,166,236.48
预提费用	38,727,388.95	13,462,161.74
应付收购标的公司款项	2,896,000,000.00	2,896,000,000.00
合 计	3,082,488,874.03	2,965,839,337.08

6.26.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6-7-31	2015-12-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国电云南电力有限公司	-	17,704,171.00	股权交割保证金

6.26.3 报告期各期末, 本公司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6.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5,765,709.62	414,852,386.41
合 计	85,765,709.62	414,852,386.41

6.28 其他流动负债

6.28.1 其他流动负债分类列示:

项 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应付债券	-	299,496,750.00
合 计	-	299,496,750.00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6.28 其他流动负债 (续)

6.28.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费用	2015-12-31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偿还	2016-7-31
短期融资券 1	300,000,000.00	2015-4-8	1 年	1,830,000.00	299,496,750.00	-	20,070,000.00	503,250.00	300,000,000.00	-
合 计	300,000,000.00	-	-	1,830,000.00	299,496,750.00	-	20,070,000.00	503,250.00	300,000,000.00	-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费用	2014-12-31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偿还	2015-12-31
短期融资券 1	300,000,000.00	2015-4-8	1 年	1,830,000.00	-	300,000,000.00	14,550,750.00	-503,250.00	-	299,496,750.00
短期融资券 2	500,000,000.00	2014-5-29	1 年	2,550,000.00	498,951,666.67	-	34,950,000.00	1,048,333.33	500,000,000.00	-
合 计	800,000,000.00	-	-	4,380,000.00	498,951,666.67	300,000,000.00	49,500,750.00	545,083.33	500,000,000.00	299,496,750.00

其他说明:

2014 年 5 月 29 日, 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2014]CP131 号”文件,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本公司金额为 8 亿元的短期融资券注册, 注册额度 2 年内有效, 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2014 年 5 月 29 日发行了规模为 5 亿元的短期融资券, 为 1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票面利率为 6.99%, 该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 逾期不另计息, 2015 年已经偿还; 2015 年 4 月 8 日发行了规模为 3 亿元的短期融资券, 发行期限为 1 年, 票面利率为 6.69%,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 逾期不另计息, 2016 年 4 月到期已偿还。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29 长期借款

6.29.1 长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89,970,000.00	94,970,000.00
保证借款	753,000,000.00	224,00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302,460,106.05	312,035,997.98
合 计	1,145,430,106.05	631,005,997.98

6.30 应付债券

6.30.1 应付债券列示

项 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2 天沃债	698,836,150.40	697,920,545.56
中期票据	446,351,663.59	445,241,115.94
合 计	1,145,187,813.99	1,143,161,661.50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6.30 应付债券 (续)

6.30.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15-12-31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转换为普通股	本期赎回	2016-7-31
12 天沃债	700,000,000.00	2012-4-17	5 年	700,000,000.00	697,920,545.56	-	28,839,958.80	915,604.84	-	-	-	698,836,150.40
中期票据	450,000,000.00	2015-4-21	3 年	450,000,000.00	445,241,115.94	-	20,085,000.00	1,110,547.65	-	-	-	446,351,663.59
合 计	1,150,000,000.00	-	-	1,150,000,000.00	1,143,161,661.50	-	48,924,958.80	2,026,152.49	-	-	-	1,145,187,813.99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14-12-31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转换为普通股	本期赎回	2015-12-31
12 天沃债	700,000,000.00	2012-4-17	5 年	700,000,000.00	696,435,756.67	-	50,007,170.49	1,485,788.89	1,000.00	-	-	697,920,545.56
中期票据	450,000,000.00	2015-4-21	3 年	450,000,000.00	-	443,925,000.00	24,667,500.00	1,316,115.94	-	-	-	445,241,115.94
合 计	1,150,000,000.00	-	-	1,150,000,000.00	696,435,756.67	443,925,000.00	74,674,670.49	2,801,904.83	1,000.00	-	-	1,143,161,661.50

2012年2月20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张家港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212号)核准, 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7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债券最终发行规模为7亿元, 发行首日为2012年4月17日, 于2012年4月17日开始计息, 为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票面利率为7%, 并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该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 逾期不另计息。公司于2015年4月2日选择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20个基点, 即“12 天沃债”后两年的票面利率为7.2%并固定不变。根据《2012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设定的公司债券回售条款, 截止到最后回售申报日, 公司债券回售数量总数为10张, 回售金额为1,000元人民币(不含利息), 公司债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剩余托管量为6,999,990张。

公司于2015年4月10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5]MTN79 号), 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本次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4.5亿元, 于2015年4月21日实际发行4.5亿元, 起息日2015年4月22日, 兑付日2018年4月22日, 发行利率7.80%。

6.30.3 报告期内, 本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6.30.4 报告期内, 本公司不存在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的情况。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31 长期应付款

6.31.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 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融资租赁	176,482,313.69	56,439,697.01
合 计	176,482,313.69	56,439,697.01

其他说明: 长期应付款为固定资产融资租赁所形成的应付款项。

6.32 递延收益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7-31
政府补助	20,057,666.67	-	1,868,416.67	18,189,250.00
其他	3,734,700.30	9,273,313.97	625,813.20	12,382,201.07
合 计	23,792,366.97	9,273,313.97	2,494,229.87	30,571,451.07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2015-12-31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6-7-31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6 万吨重型非标化 工装备制造项目	11,482,666.67	-	1,255,916.67	-	10,226,750.00	资产相关
烧碱蒸发浓缩成 套装备关键技术 研发及产业化经 费-省资助经费	5,700,000.00	-	408,333.33	-	5,291,666.67	资产相关
烧碱蒸发浓缩成 套装备关键技术 研发及产业化经 费-地方匹配经费	2,875,000.00	-	204,166.67	-	2,670,833.33	资产相关
合 计	20,057,666.67	-	1,868,416.67	-	18,189,250.00	-

6.33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6.33.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89,651,139.16	2,779,887,979.52	6,451,136,672.07	5,454,230,692.83
其他业务	14,157,042.10	6,295,649.52	30,195,502.48	13,748,500.84
合 计	3,203,808,181.26	2,786,183,629.04	6,481,332,174.55	5,467,979,193.67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33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续)

6.33.2 主营业务(分产品)

行业名称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化工设备及配套	410,823,085.54	351,453,271.75	1,951,380,277.37	1,518,742,733.14
铝塑板	182,690,711.04	134,186,523.02	307,108,510.95	243,047,562.28
电力工程及配套	2,596,137,342.58	2,294,248,184.75	4,192,647,883.75	3,692,440,397.41
合 计	<u>3,189,651,139.16</u>	<u>2,779,887,979.52</u>	<u>6,451,136,672.07</u>	<u>5,454,230,692.83</u>

6.33.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2016 年 1-7 月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490,684,487.48	15.32
第二名	482,518,415.59	15.06
第三名	471,856,122.25	14.73
第四名	280,392,258.62	8.75
第五名	277,655,019.83	8.67
合 计	<u>2,003,106,303.77</u>	<u>62.52</u>

6.34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营业税	1,128,245.00	18,505,339.93
城建税	1,612,581.00	9,551,710.01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1,586,852.25	10,913,926.74
合 计	<u>4,327,678.25</u>	<u>38,970,976.67</u>

6.35 销售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职工薪酬	18,134,353.21	39,259,207.48
折旧及摊销费	562,367.77	1,165,749.16
办公费	1,383,840.24	4,612,150.73
业务招待费	3,880,461.72	6,636,100.37
差旅费	3,986,730.32	7,689,117.61
广告宣传费	313,767.08	1,130,268.11
运输及车辆费	1,469,489.21	1,630,090.41
佣金	154,669.86	3,923,081.38
出口费用	3,403,806.87	7,037,442.30
其他	2,614,991.38	5,172,216.53
合 计	<u>35,904,477.66</u>	<u>78,255,424.08</u>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36 管理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职工薪酬	55,801,292.05	93,067,288.64
税费	9,576,516.61	19,469,336.04
折旧及摊销费	43,153,505.67	45,143,344.67
办公费	3,176,562.24	7,397,212.17
业务招待费	7,972,944.49	8,420,049.17
差旅费	4,256,512.03	8,975,123.09
运输及车辆费	3,089,159.77	4,876,689.11
房租物业费	5,913,500.43	11,435,974.17
技术开发费	13,603,395.68	21,909,403.05
股份支付	-	45,914,851.72
物料消耗	3,633,816.48	1,621,744.31
中介机构费	6,074,671.98	4,172,211.69
其他	10,980,543.71	25,503,264.83
合 计	167,232,421.14	297,906,492.66

6.37 财务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165,247,582.48	301,586,416.95
减:利息收入	19,417,966.75	80,974,246.39
利息净支出	145,829,615.73	220,612,170.56
汇兑损失	665,387.31	-
减:汇兑收益	4,899,762.64	8,362,495.44
汇兑净损失	-4,234,375.33	-8,362,495.44
贴现利息	3,266,482.88	2,555,865.82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3,943,257.82	5,402,303.67
合 计	148,804,981.10	220,207,844.61

6.38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一、坏账损失	-7,817,483.51	67,052,873.55
二、存货跌价损失	-5,147,338.49	3,751,556.53
合 计	-12,964,822.00	70,804,430.08

6.39 投资收益

项 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328,452.71	8,279,780.80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2,230.14	2,247,727.0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11,630.83	-
合 计	4,819,052.02	10,527,507.87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6.40 营业外收入

6.40.1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备注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3,333,730.49	2,878,371.05	-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3,333,730.49	2,878,371.05	-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
债务重组利得	-	-	-
罚款收入	569,624.00	969,214.00	-
政府补助	6,208,659.77	16,258,086.66	-
其他收入	2,309,896.36	9,673,083.46	-
合 计	22,421,910.62	29,778,755.17	-

6.40.2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项 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备注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3,333,730.49	2,878,371.05	-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3,333,730.49	2,878,371.05	-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
债务重组利得	-	-	-
罚款收入	569,624.00	969,214.00	-
政府补助	6,208,659.77	16,258,086.66	-
其他收入	2,309,896.36	9,673,083.46	-
合 计	22,421,910.62	29,778,755.17	-

6.4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与资产相关/收益相关
6 万吨重型非标化工装备制造项目	1,255,916.67	2,153,000.00	资产相关
烧碱蒸发浓缩成套装备关键技术	408,333.33	700,000.00	资产相关
研发及产业化经费-省资助经费			
烧碱蒸发浓缩成套装备关键技术	204,166.67	350,000.00	资产相关
研发及产业化经费-地方匹配经费			
基础设施奖励	-	2,000,000.00	收益相关
工业经济和信息化专项资金及	-	2,310,000.00	收益相关
总部经济奖励资金	-		
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	912,000.00	收益相关
上海市徐汇区财政局企业发展	970,000.00	-	收益相关
专项补助款			
其他	699,690.93	1,942,822.03	收益相关
展会补贴	-	36,332.00	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奖励	-	70,000.00	收益相关
新三板挂牌奖励	-	300,000.00	收益相关
地税手续费返还	-	60,340.33	收益相关
出口信用保费补贴	-	162,500.00	收益相关
新三板所得税补贴	-	745,800.00	收益相关
老港镇企业发展支持补助	2,028,000.00	4,400,000.00	收益相关
中央资金对外投资合作专项补助	530,000.00	-	收益相关
其他小额政府补助	112,552.17	115,292.30	收益相关
合 计	6,208,659.77	16,258,086.66	-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41 营业外支出

6.41.1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备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1,122.52	601,613.97	-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1,122.52	601,613.97	-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
罚款支出(含赔款损失)	58,260.88	4,340,398.81	-
赞助支出	14,279.40	404,000.00	-
捐赠支出	690,000.00	133,955.62	-
其他支出	161,312.34	2,704,548.71	-
合 计	954,975.14	8,184,517.11	-

6.41.2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项 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备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1,122.52	601,613.97	-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1,122.52	601,613.97	-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
罚款支出(含赔款损失)	58,260.88	4,340,398.81	-
赞助支出	14,279.40	404,000.00	-
捐赠支出	690,000.00	133,955.62	-
其他支出	161,312.34	2,704,548.71	-
合 计	954,975.14	8,184,517.11	-

6.42 所得税费用

6.42.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7,475,169.43	74,088,397.2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778,523.38	-15,032,999.50
合 计	18,696,646.05	59,055,397.71

6.42.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利润总额	100,397,053.57	339,329,558.7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059,558.04	50,899,433.8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586,818.46	-1,341,830.5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62,990.02	-477,617.2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1,837.93	-1,241,967.1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469,841.68	12,758,569.8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197,581.8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53,409.49	511,908.35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	-594,516.75	-1,855,517.54
所得税费用	18,696,646.05	59,055,397.71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43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16-7-31 金额	受限原因	备注
货币资金	682,024,241.71	保证金	-
应收票据	2,000,000.00	质押担保	-
应收账款	153,514,580.03	质押担保	账面余额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293,392,923.21	抵押担保	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28,419,248.56	抵押担保	账面价值
无形资产-土地	43,912,861.87	抵押担保	账面价值
存货	1,176,626,322.59	抵押担保	账面余额
投资性房地产	56,551,140.32	抵押担保	账面价值
合 计	2,436,441,318.29	-	-

其他说明: 保证金包含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履约保函保证金等。

6.44 外币货币性项目

6.44.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金额
货币资金	-	-	77,207,072.92
其中: 美元	10,359,248.33	6.6511	68,900,396.57
欧元	1,126,675.73	7.3724	8,306,304.15
南非兰特	778.49	0.4781	372.20
应收账款	-	-	258,906,896.51
其中: 美元	37,151,765.78	6.6511	247,100,109.38
欧元	1,601,484.88	7.3724	11,806,787.13
其他应收款	-	-	2,147,125.49
其中: 美元	9,698.80	6.6511	64,507.69
林吉特	1,269,579.25	1.6404	2,082,617.80
短期借款	-	-	7,038,182.25
其中: 美元	1,058,198.23	6.6511	7,038,182.25
应付账款	-	-	14,819,684.56
其中: 美元	2,226,962.00	6.6511	14,811,746.96
林吉特	4,838.82	1.6404	7,937.60
预收账款	-	-	3,181,285.65
其中: 美元	478,309.70	6.6511	3,181,285.65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44 外币货币性项目(续)

6.44.2 境外经营实体

境外经营实体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SINO AFRICA ELECTRIC ENGINEERING (PTY) LTD	10 Saddle Drive, Woodmead Office Park, Woodmead, Gauteng 2191, South Africa	兰特	经营当地流通 货币

7 合并范围的变更

7.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根据附注 3.1 披露的假设, 公司于 2015 年 01 月 01 日通过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标的公司(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80%的股权, 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范围。华信诚、南非中机作为标的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工程作为标的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2) 2015 年 4 月, 公司出资受让南非中机 100%股权, 故 2015 年 4 月起将南非中机纳入合并范围。

7.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2.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利润
张家港飞腾铝塑板股份有限公司	70%	交易对方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2016-01-27	经董事会决议通过	33,690,890.35	2,538,297.33	165,127,823.07	18,683,887.86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 2016 年 1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收购张家港飞腾铝塑板股份有限公司 70%股权的议案》, 同意以人民币 13,660.64 万元的价格收购飞腾铝塑板 70%的股权, 由于本公司与飞腾铝塑板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因此本公司对飞腾铝塑板的合并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6 年 2 月 2 日, 飞腾铝塑板已经完成股东变更工商备案手续, 变更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7.2.2 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	飞腾铝塑板
现金	136,606,400.00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7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7.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续)

7.2.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	合并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329,311,921.13	334,321,541.78
货币资金	124,624,271.08	126,824,086.90
应收票据	1,004,366.52	951,430.00
应收账款	55,978,883.18	49,782,633.86
预付款项	335,440.78	617,331.68
其他应收款	4,169,657.57	4,968,663.55
存货	33,285,533.31	41,061,143.56
其他流动资产	2,382,021.75	2,104,543.84
投资性房地产	-	58,052,606.09
固定资产	71,081,549.26	29,965,701.00
无形资产	34,522,993.10	18,212,607.35
长期待摊费用	626,780.60	655,270.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00,423.98	1,125,523.32
负债:	249,071,070.86	256,603,513.91
借款	109,256,293.13	113,143,972.24
应付票据	71,197,633.39	76,587,633.39
应付账款	46,364,981.02	43,491,125.96
预收账款	469,615.10	748,729.89
应付职工薪酬	5,876,370.24	5,420,807.41
应交税费	2,294,913.87	3,554,050.68
其他应付款	1,380,199.18	920,767.00
长期应付款	11,355,446.57	11,821,008.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875,618.36	915,419.19
净资产	80,240,850.27	77,718,027.87
减: 少数股东权益	24,072,255.08	23,315,408.36
取得的净资产	56,168,595.19	54,402,619.51

7.3 反向购买

报告期内, 本公司未发生反向购买业务。

7.4 处置子公司

报告期内, 本公司未发生处置子公司业务。

7.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7.5.1 新设子公司

天沃恩科(北京)核物理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1 日由本公司出资设立, 该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内。

7.5.2 清算子公司

报告期内, 本公司未发生清算子公司业务。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8 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8.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8.1.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张家港锦隆重件码头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服务业	100.00	-	投资设立
张家港临江重工封头制造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制造兼服务业	100.00	-	投资设立
张化机伊犁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新疆察布查尔县	新疆察布查尔县	制造兼服务业	98.00	-	投资设立
张家港市江南锻造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制造兼服务业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忠泽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咨询兼销售业务	100.00	-	投资设立
新煤化工设计院(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服务业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恩高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服务业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天沃综能清洁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服务业	50.00	-	投资设立
天沃恩科(北京)核物理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制造兼服务业	100.00	-	投资设立
新疆和丰张化机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新疆布克赛尔蒙古自治县	新疆布克赛尔蒙古自治县	制造业	100.00	-	投资设立
张家港飞腾铝塑板股份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制造业	7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工程设计、工程总包	8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机华信诚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工程设计、工程总包	-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机国能浙江工程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程设计、工程总包	-	40.8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SINO AFRICA ELECTRIC ENGINEERING (PTY) LTD	南非	南非	工程分包	-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8 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续)

8.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续)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江苏天沃综能清洁能源技术有限公司由本公司和 SES ASIA TECHNOLOGIES LIMITED 于 2014 年 3 月共同投资设立,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380 万元, 分别由本公司以货币资金认缴 1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5.02%、SES ASIA TECHNOLOGIES LIMITED 以专有技术认缴 5,38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4.98%, 截止 2016 年 7 月 31 日双方各出资 5,380 万元占实缴资本的 50%。

新疆和丰张化机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由本公司和苏新能源和丰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6 月共同投资设立,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 分别由本公司以货币资金认缴 3,2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5%、苏新能源和丰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认缴 1,7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 截止 2016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已出资 3,250 万元占实缴资本的 100%, 苏新能源和丰有限公司尚未出资。

江苏恩高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由本公司之子公司新煤化工和张志炳、钱建飞于 2015 年 4 月共同投资设立。根据公司章程规定,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 分别由新煤化工以货币资金认缴 6,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5%、张志炳以货币资金和专利权认缴 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钱建飞以货币资金认缴 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 截止 2016 年 7 月 31 日, 新煤化工已出资 3,250 万元占实缴资本的 100%, 张志炳、钱建飞尚未出资。

江苏恩高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2 日在《江南时报》上刊登了《减资公告》。《公告》显示, 根据 2016 年 8 月 19 日股东大会决议, 江苏恩高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拟将注册资本从 10,000 万元减至 5,000 万元。

8.1.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张化机伊犁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2.00%	-36,300.04	-	4,976,974.63
江苏天沃综能清洁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50.00%	-5,911,689.83	-	37,328,418.83
新疆和丰张化机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	-	-	-
张家港飞腾铝塑板股份有限公司	30.00%	5,059,637.98	-	28,090,826.58
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注)	20.00%	-7,331,254.94	-	144,760,668.24

注: 此处指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并后的整体, 附注 8.1.3 亦适用。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8 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续)

8.1.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新疆和丰张化机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7,542,729.25	78,470,414.23	86,013,143.48	53,515,933.60	-	53,515,933.60	7,542,229.25	78,470,639.23	86,012,868.48	53,515,933.60	-	53,515,933.60
江苏天沃综能清洁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55,513,969.77	52,340,406.60	107,854,376.37	32,003,859.83	-	32,003,859.83	78,144,082.57 -	51,563,049.08 -	129,707,131.65 -	42,033,235.46 -	-	42,033,235.46
张化机伊犁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124,065,946.22	140,211,281.02	264,277,227.24	15,428,495.84	-	15,428,495.84	126,792,552.55	145,120,581.37	271,913,133.92	21,249,400.28	-	21,249,400.28
张家港飞腾铝塑板股份有限公司	230,960,372.11	103,673,794.50	334,634,166.61	231,555,022.57	9,248,498.61	240,803,521.18	226,309,833.39	108,011,708.39	334,321,541.78	243,867,086.57	12,736,427.34	256,603,513.91
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6,830,071,314.42	178,042,658.41	7,008,113,972.83	5,335,642,516.22	852,460,106.05	6,188,102,622.27	6,536,331,960.35	270,562,543.78	6,806,894,504.13	5,614,175,940.92	333,035,997.98	5,947,211,938.90

子公司名称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新疆和丰张化机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	275.00	275.00	29,600.00	-	-1,174.30	-1,174.30	1,279,998.30
江苏天沃综能清洁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6,700,170.94	-11,823,379.65	-11,823,379.65	-25,947,528.16	114,437,459.23 -	-11,714,703.42	-11,714,703.42	-25,176,768.77
张化机伊犁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	-1,815,002.24	-1,815,002.24	-38,063,340.09	13,650,691.09	-3,200,055.95	-3,200,055.95	4,755,458.25
张家港飞腾铝塑板股份有限公司	188,263,843.80	16,015,210.33	16,015,210.33	-5,712,066.02	321,323,388.31	18,683,887.86	18,683,887.86	28,884,023.31
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596,137,342.58	162,634,098.98	162,599,138.83	-621,615,316.22	4,192,647,883.75	255,279,704.44	255,279,704.44	33,287,940.69

8 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续）

8.1.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情况。

8.1.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结构化主体。

8.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8.3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8.3.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无锡红旗船厂有限公司	无锡市惠山区	无锡市惠山区	船舶（消防船）及起重机械制造、修理；船用柴油机及煤矿机电设备制造、修理；军用特种汽车改装（含船桥）；舟桥、军辅船舶的设计、生产和服务；金属构件加工与安装；雷达反射器的制造、销售。	45.00	-	权益法
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水电、火电、热电等电源开发销售及送出工程投资建设管理；区域性直供电网投资建设管理；煤资源、煤化工等相关产业投资及管理；供水、供热项目投资建设及管理；铜铝产业及其深加工投资建设运营；石化、燃气产业投资建设及管理；新能源产业的投资建设管理；与上述产业相关的工程设计、咨询服务、工程建筑安装；园林景观设计、施工；物业管理；非许可经营的一般商品的批发零售。	15.00	-	权益法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8 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续）

8.3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其他说明：

2016 年 3 月 9 日，江苏北方湖光光电有限公司与天沃科技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江苏北方湖光光电有限公司将其在无锡红旗船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旗船厂”）45%的股权计 3,240.00 万元以 3,486.47 万元转让给天沃科技。2016 年 3 月 14 日，红旗船厂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通过该议案。天沃科技已向红旗船厂派出了董事及监事，对红旗船厂财务和经营政策有重大影响。

根据公司章程约定，中机电力分次出资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涪陵能源”），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标的公司累计出资金额 19,395.45 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 40%，中机电力已履行全部出资义务。中机电力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与重庆两江长兴电力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涪陵能源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中机电力将持有涪陵能源 25%股权以 12,652.82 万元转让给重庆两江长兴电力有限公司。该股权交割于 2016 年 5 月 17 日完成。减持后，中机电力持有涪陵能源 15%股权，对涪陵能源财务和经营政策有重大影响。根据公司章程约定各股东按照实缴出资比例分取红利，并同时约定按认缴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

8.3.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红旗船厂	涪陵能源	红旗船厂	涪陵能源
流动资产	108,155,045.84	2,345,545,286.99	118,111,439.68	2,260,019,738.20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4,885,063.98	1,408,968,468.93	58,108,581.57	1,339,695,608.48
非流动资产	97,307,233.92	2,442,861,245.07	100,288,465.85	2,556,163,580.94
资产合计	205,462,279.76	4,788,406,532.06	218,399,905.53	4,816,183,319.14
流动负债	142,009,717.84	3,135,359,976.25	150,827,835.75	3,314,948,102.63
非流动负债	-	529,266,500.25	-	607,283,434.13
负债合计	142,009,717.84	3,664,626,476.50	150,827,835.75	3,922,231,536.76
少数股东权益	-	401,803,607.92	-	368,545,529.6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3,452,561.92	721,976,447.64	67,572,069.78	525,406,252.7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8,553,652.86	109,306,700.64	-	202,719,497.09
调整事项	-	-	-	-
—商誉	-	-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	-
—其他	-	-	-	-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3,819,564.83	109,306,700.64	-	202,719,497.09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	-
营业收入	65,896,955.95	1,503,440,981.31	159,650,071.85	2,538,747,011.23
财务费用	1,551,768.18	117,973,443.42	2,922,787.17	121,383,057.96
所得税费用	-	14,308,021.30	3,536.76	18,862,920.23
净利润	-4,267,360.85	68,015,668.74	-6,793,164.09	79,020,253.5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综合收益总额	-4,267,360.85	68,015,668.74	-6,793,164.09	79,020,253.5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	16,143,700.00

8 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续）

8.3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8.3.3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报告期内，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不存在重大限制。

8.3.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报告期内，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未发生超额亏损。

8.3.5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承诺

报告期内，不存在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承诺。

8.3.6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报告期内，不存在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8.4 重要的共同经营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共同经营业务。

8.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结构化主体。

9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付票据、应收账款、因经营产生的其他金融负债（如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附注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相关项目，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提供资金。

本公司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同时董事会已授权公司管理层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管理层递交的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9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9.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或信用期限，该限额或信用期间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或最长赊销期。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9.2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9.2.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目前以固定利率借款为主、浮动利率借款为辅政策规避利率风险。同时公司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约定提前还款条款等方式合理降低利率风险。尽管该政策不能使本公司完全避免支付的利率超出现行市场利率的风险，也不能完全消除与利息支付波动相关的现金流量风险，但是管理层认为该政策实现了这些风险之间的合理平衡。

9.2.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详见附注：6.50。

9.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10 公允价值的披露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财务报表项目。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1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1.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母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如下：

实际控制人	与本公司关系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陈玉忠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29.73	29.73
钱凤珠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配偶	1.02	1.02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陈玉忠。

11.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8.1。

11.3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8.3。

11.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张家港中港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张家港市联成天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注 1）	曾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张家港市五友拆船再生利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友拆船”）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特龙消防安全集团股份公司（注 2）	公司曾参股的企业
深圳睿沃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注 3）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永邦四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参股的企业
江苏天沃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钱润琦	实际控制人之子、公司董事
张家港市海宏海工装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中国能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中机电力之母公司
中机国能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能源的母公司
重庆中机龙桥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龙桥”）	受中国能源控制的公司
抚顺矿业中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中机国能参股 49%的公司
抚顺矿业中机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中机国能参股 35%的公司
江苏昌源金属构件有限公司	受中国能源控制的公司
中国能源工程（浙江）有限公司	受中国能源控制的公司
余氏投资控股（上海）有限公司	中机电力股东
余余钱	中机电力董事、余氏投资的控制人
湛江协鑫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受余余钱控制的公司
上海协电电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机电力股东
中机国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机资产”）	受中国能源、余氏投资、协电科技控制的公司
辽宁申银投资有限公司	受中机资产控制的公司
上海逸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机电力股东
中机国能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机投资”）	受中国能源控制的公司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1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11.4 其他关联方情况（续）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江苏昌正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2014 年 10 月以前受中机投资控制的公司
中机国能龙游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受中机投资控制的公司
中机国能龙游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中机投资控制的公司
中机国能江山热电有限公司	受中机投资控制的公司
江苏弘博热电有限公司	受中机投资控制的公司
上海谷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9 月开始受上海逸合控制或参股的公司
金昌迪生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6 月开始受上海谷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微山县天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10 月开始受上海谷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微山县旭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开始受上海谷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润峰电力有限公司	2016 年 2 月开始受上海谷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中机国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机清洁”）	受中机投资控制的公司
杭州汉氏置业有限公司	受中机投资控制的公司
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河曲能源有限公司	中机投资参股 50%的公司
井陘润恒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开始受上海谷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宁夏宁东欣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受上海谷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中机国能（南充）热电有限公司	受中机清洁控制的公司
中机眉山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受中机清洁控制的公司
天津辰鑫石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受中国能源控制的公司
上海中油国电能源有限公司	为中机国能的股东
天津建桥能源有限公司	受上海中油国电能源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上海昌泰电气有限公司	为中机国能的股东
中国浦发机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机械”）	为中机国能的股东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机械”）	浦发机械的控股股东
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机械控制的公司
中国联合工程公司	受中国机械控制的公司
中国机械工业第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受中国机械控制的公司
中机浦发房地产公司	受浦发机械控制的公司
中国空分设备有限公司	受浦发机械控制的公司
上海中浦供销有限公司	受浦发机械控制的公司
重庆涪陵聚龙电力有限公司	受涪陵能源控制的公司
重庆市涪陵区龙桥热电有限公司	受涪陵能源控制的公司
深圳同策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机电力股东
宁波同策轩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机电力股东
庐江东升太阳能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同策的股东参股公司
建德市同策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同策的股东参股公司
上海西屋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中机电力董事李文华参股公司
上海帕弗电力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机电力高级管理人员李令康、监事会主席孙纪林控制的公司
上海能协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由刘斌控制的合伙企业
上海能衡电力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由刘斌控制的合伙企业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1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11.4 其他关联方情况（续）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刘 斌	中机电力间接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
韩 臻	中机电力高级管理人员
李令康	中机电力高级管理人员
刘小龙	中机电力高级管理人员
任大成	中机电力高级管理人员
苏引平	中机电力高级管理人员
文 端	中机电力董事
武春霖	中机电力高级管理人员
孙纪林	中机电力监事会主席
CSEEC(SINGAPORE)PTE,LTD	受中机国能控制的公司
CSEEC(MALAYSIA)SDN.BHD	中机电力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参股的公司

注 1：张家港市联成天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5 号完成了股东及法人变更，变更后与公司不存在关联方关系。

注 2：本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8 日将本公司持有的威特龙消防安全集团股份公司 234 万股（占威特龙消防安全集团股份公司总股本的 2.85%），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给受让方。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不再持有威特龙消防安全集团股份公司股份。

注 3：2015 年 12 月 24 日，深圳市永邦四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名称变更为深圳睿沃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1.5 关联交易情况

11.5.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1.5.1.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重庆龙桥	设计	-	135,220.12
抚顺矿业中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EPC 工程	142,757,563.47	667,536,933.75
中机国能龙游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设计和管理	1,252,406.65	396,603.77
中机国能江山热电有限公司	设计	695,849.06	515,094.34
微山县天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EPC 工程	277,655,019.83	-
微山县旭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EPC 工程	280,392,258.62	-
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河曲能源有限公司	EPC 工程	41,524,908.29	61,955,300.05
宁夏宁东欣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EPC 工程	176,417,362.18	-

另 1：中机国能（南充）热电有限公司为“南充中机化工园区热电项目一期 EPC 总承包工程技术服务合同”项目业主，本公司与客户上海华东电力设计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签署该项目的设计、管理分包合同，为该项目提供设计和管理服务。本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销售额分别为 4,983,396.23 元、1,313,218.96 元。

另 2：中机清洁为“青岛润亿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综合利用工程技术服务合同”项目业主，本公司与客户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建设第三工程公司签署该项目的设计、管理分包合同，为该项目提供设计和管理服务。本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销售额分别为 19,813,018.87 元、2,718,019.58 元。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1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11.5 关联交易情况（续）

11.5.1.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上海西屋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设备及材料	10,549,476.07	14,634,347.00
天津辰鑫石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	1,132,075.47
江苏昌源金属构件有限公司	设备及材料	30,408,789.88	12,012,265.30
中国能源工程（浙江）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500,000.00	-
润峰电力有限公司	设备及材料	314,102,564.10	-
中国机械工业第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	27,363,520.76	54,784,665.45

11.5.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

11.5.3 关联租赁情况

11.5.3.1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报告期内，不存在本公司作为出租方的关联租赁。

11.5.3.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6 年 1-7 月 确认的租赁费	2015 年度确认 的租赁费
中机浦发房地产公司	办公场所	3,288,185.20	6,085,288.00
杭州汉氏置业有限公司	办公场所	558,434.25	679,176.00

11.5.4 关联担保情况

11.5.4.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截止 2016 年 7 月 31 日，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800.00	2013-6-25	2020-6-25	是
CSEEC (SINGAPORE) PTE,LTD	6,780.00	2012-12-21	2014-1-10	是
重庆龙桥	7,000.00	2013-7-23	2014-7-22	是
中机国能	10,000.00	2012-1-31	2014-1-30	是
五友拆船	2,000.00	2015-5-15	2016-5-14	是
五友拆船	1,950.00	2015-5-15	2016-7-26	是
五友拆船	1,950.00	2015-5-18	2016-5-14	是
五友拆船	1,900.00	2015-5-18	2016-7-26	是
五友拆船	1,000.00	2015-5-29	2016-5-28	是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1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11.5 关联交易情况（续）

11.5.4 关联担保情况（续）

11.5.4.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续）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截止 2016 年 7 月 31 日，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五友拆船	950.00	2015-5-29	2016-7-26	是
五友拆船	2,000.00	2015-7-6	2016-7-5	是
五友拆船	2,000.00	2015-7-7	2016-7-5	是
五友拆船	3,000.00	2015-7-8	2016-7-5	是
五友拆船	1,000.00	2015-9-29	2016-1-15	是
五友拆船	1,000.00	2015-10-9	2016-9-28	否
五友拆船	500.00	2015-12-17	2016-12-15	是
五友拆船	2,000.00	2016-1-8	2017-1-6	否
五友拆船	1,950.00	2015-3-19	2016-1-15	是
五友拆船	3,500.00	2015-7-27	2016-5-23	是
五友拆船	2,500.00	2015-8-7	2016-6-6	是
五友拆船	1,250.00	2015-11-18	2016-9-15	否
五友拆船	1,950.00	2016-2-1	2016-11-24	否

11.5.4.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截止 2016 年 7 月 31 日，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陈玉忠	6,000.00	2015-12-15	2016-12-14	否
陈玉忠	13,000.00	2015-3-26	2018-3-25	否
陈玉忠	40,000.00	2014-9-15	2016-9-15	否
陈玉忠	50,000.00	2015-2-10	2017-2-10	否
陈玉忠	14,000.00	2015-6-3	2016-11-23	否
陈玉忠	10,000.00	2015-6-4	2018-6-4	否
陈玉忠	10,000.00	2016-7-14	2017-7-13	否
陈玉忠	24,000.00	2016-5-31	2017-5-31	否
陈玉忠	40,000.00	2014-9-15	2016-9-15	否
陈玉忠	50,000.00	2015-2-10	2017-2-10	否
陈玉忠	10,000.00	2015-6-4	2018-6-4	否
陈玉忠、钱润琦	1,900.00	2015-8-20	2016-8-19	否
陈玉忠、钱润琦	1,000.00	2016-6-6	2017-6-5	否
陈玉忠、钱润琦	1,100.00	2015-12-3	2018-12-2	否
陈玉忠	3,000.00	2015-1-13	2016-1-12	是
陈玉忠	1,000.00	2015-6-26	2016-6-24	是
陈玉忠	3,000.00	2015-7-7	2016-7-5	是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1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11.5 关联交易情况（续）

11.5.4 关联担保情况（续）

11.5.4.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续）

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截止 2016 年 7 月 31 日，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陈玉忠、钱润琦、陈忠军	2,200.00	2015-12-16	2016-6-15	是
陈玉忠、钱润琦、陈忠军	1,300.00	2016-1-29	2016-7-28	是
陈玉忠、钱润琦	3,000.00	2014-1-24	2017-1-23	否
陈玉忠	1,000.00	2016-6-24	2017-6-23	否
陈玉忠	2,200.00	2016-6-23	2017-6-22	否
陈玉忠	1,300.00	2016-7-28	2017-7-27	否
陈玉忠	3,000.00	2016-7-5	2017-7-4	否
陈玉忠	1,800.00	2015-9-16	2016-9-16	否
中机国能	8,000.00	2012-2-25	2014-5-24	是
中机国能	10,000.00	2014-1-15	2014-9-19	是
中机国能	15,000.00	2013-3-22	2014-1-20	是
中机国能	10,005.00	2013-3-26	2014-3-24	是
中机国能	5,000.00	2014-3-28	2014-9-18	是
中机国能	10,005.00	2014-3-20	2014-9-18	是
刘 斌	13,000.00	2012-5-14	2014-1-4	是
中机国能	13,000.00	2012-5-14	2014-1-4	是
中机国能	15,000.00	2013-9-25	2014-10-27	是
中机国能	15,000.00	2013-6-26	2014-7-15	是
中机国能	6,000.00	2013-7-11	2014-7-30	是
中机国能	10,000.00	2013-7-29	2014-6-25	是
中机国能	20,000.00	2013-11-14	2014-11-13	是
中机国能	12,000.00	2015-11-4	2016-11-4	否，该项担保下尚有保函余额 113,873,260.00 元
中机国能	30,000.00	2014-6-1	2015-12-31	是
中机国能	15,000.00	2014-3-28	2015-3-30	是
中机国能	22,000.00	2015-8-31	2016-7-15	否，该项担保下尚有应付票据余额 5,000 万元，保函余额 56,578,553.97 元
中机国能	10,000.00	2014-9-15	2015-9-16	是
中机国能	5,005.00	2014-9-15	2015-9-11	是
中机国能	20,000.00	2014-9-24	2015-9-25	是
中机国能	10,000.00	2015-9-2	2016-9-1	否，在该项担保下尚有人民币借款 10,000 万元
中机国能	20,000.00	2015-10-23	2016-7-1	是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1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11.5 关联交易情况（续）

11.5.4 关联担保情况（续）

11.5.4.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续）

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截止 2016 年 7 月 31 日，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机国能	8,900.00	2015-12-21	2016-6-20	是
中机国能	5,781.00	2016-1-26	2016-7-26	是
中国能源	20,000.00	2015-12-29	2020-12-31	否，在该项担保下尚有人民币借款 8,000 万元
中机国能	20,000.00	2015-3-3	2016-2-12	是
中机国能	8,000.00	2015-6-18	2016-9-30	否，在该项担保下尚有应付票据余额 99,996,347 元
中机国能	15,000.00	2014-7-10	2015-7-10	是
中机国能	15,000.00	2015-9-6	2016-9-5	是
中机国能	10,000.00	2015-3-30	2016-3-29	是
中机国能	20,000.00	2016-1-7	2017-1-6	否，在该项担保下尚有应付票据余额 96,311,725.40 元
中机国能	1,000.00	2015-5-28	2016-5-27	是
中机国能	5,000.00	2015-12-8	2016-12-8	否，在该项担保下尚有应付票据余额 70,805,249.78 元
中机国能	40,000.00	2014-1-9	2017-3-29	否，在该项担保下尚有人民币借款 5,000 万元
中机国能	70,000.00	2016-1-6	2018-1-16	否，在该项担保下尚有人民币借款 55,000 万元，应付票据余额 90,961,679.57 元
中机国能	4,000.00	2015-11-17	2016-11-16	是
中机国能	15,000.00	2016-1-7	2018-1-7	是
中机国能	14,300.00	2016-3-21	2017-3-9	否，在该项担保下尚有应付票据余额 14,300 万元
中机国能	1,530.00	2015-11-23	2016-6-1	是
中机国能	20,000.00	2015-2-13	2015-7-29	是
中机国能	20,000.00	2015-6-5	2020-6-4	否，该项担保下尚有人民币借款 168,020,376.14 元
中机国能	20,000.00	2015-7-30	2020-7-29	否，该项担保下尚有人民币借款 170,205,439.53 元
中机国能	1,000.00	2016-4-21	2016-8-24	否，该项担保下尚有保函余额 1,000 万元
中机国能	10,000.00	2016-3-30	2017-12-24	否，该项担保下尚有应付票据余额 8,800 万元
中机国能	52,000.00	2016-1-25	2017-12-7	否，在该项担保下尚有应付票据余额 91,988,895.43 元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1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11.5 关联交易情况（续）

11.5.5 关联方资金拆借

11.5.5.1 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2016 年 1-7 月：

关联方	年初金额	本年拆出	本年收回	年末金额
拆出资金及收回：				
天津建桥能源有限公司	229,827.69	-	229,827.69	-
中国能源	20,000,000.00	298,433,356.44	267,767,794.95	50,665,561.49
中机投资	246,076,508.01	129,845,483.48	375,921,991.49	-
中机国能	617,046,206.89	143,804,876.42	760,851,083.31	-
余氏投资	-	19,000,000.00	19,000,000.00	-

2015 年度：

关联方	年初金额	本年拆出	本年收回	年末金额
拆出资金及收回：				
天津建桥能源有限公司	24,779,661.74	-	24,549,834.05	229,827.69
中国能源	-	375,000,000.00	355,000,000.00	20,000,000.00
中机投资	224,076,507.99	136,892,639.46	114,892,639.44	246,076,508.01
中机国能	1,002,231,416.57	558,268,367.49	943,453,577.17	617,046,206.89
重庆龙桥	-	30,000,000.00	30,000,000.00	-

11.5.5.2 收取的资金占用利息

关联方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说明
天津建桥能源有限公司	6,459.12	818,829.22	-
中机投资	2,315,862.58	12,663,162.82	-
中机国能	4,719,162.14	42,717,971.66	-
中国能源	1,296,222.22	737,333.33	-

11.5.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本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张家港飞腾铝塑板股份有限公司 70%股权的议案》，同意以人民币 13,660.64 万元的价格收购陈玉忠合法持有的飞腾铝塑板 70%的股权。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1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11.5 关联交易情况（续）

11.5.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天沃科技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874,845.00	4,440,000.00
中机电力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567,842.00	4,065,826.00

11.5.8 关联方资产管理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7-31/2016 年 1-7 月	2015-12-31/20 15 年度
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注）	货币资金	1,167,357.85	3,879,693.02
	利息收入	10,038.28	159,894.11

注：截止 2016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在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共开设 3 个金融账户，账户余额合计为 1,167,357.85 元。

11.5.9 关联方开具应付票据情况

2016 年 1-7 月：

关联方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国机财务有 限责任公司 （注）	-	-	-	-

2015 年度：

关联方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国机财务有 限责任公司	115,840,000.0	69,000,100.00	184,840,100.00	-

注：报告期内，公司各年度从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出为期 6 个月的商业承兑汇票情况如上，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该票据贴现服务。2015 年至 2016 年 1-7 月公司承担的贴现财务费用金额分别是 1,911,157.39 元、0.00 元。

11.5.10 关联方提供商业承兑汇票贴现业务情况

2016 年 1-7 月，本公司向收票人中国机械工业第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开出到期日为 2016 年 10 月 18 日金额为 5,836,789.25 元的商业承兑汇票，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为持票人贴现该票据。本公司向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提交 1,167,357.85 元保证金。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1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11.5 关联交易情况（续）

11.5.11 关联方债权转移情况

债权转入方	对应的债务人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中国能源 (注)	张小勇	850,000.00	-
	陈汉龙	2,000,000.00	-
	胡斐	5,521,657.03	-
	北京国发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457,152.78	-
	上海百中电气有限公司	1,500,000.00	-
	中旗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
	上海歆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58,172.78	-
	上海曙祺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	-
	上海盈科新投资有限公司	6,042,854.16	-
	上海仁瑶贸易有限公司	1,300,000.00	-
	上海威昌电气有限公司	2,000,000.00	-
	南通十建集团有限公司	469,050.00	-
	江苏昌正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34,135,276.58	-
	天长市沪通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10,243,937.50	-
	贵州金煜实业有限公司	363,600.00	-
	贵阳伟怡达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
	贵州能矿锰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新疆鑫隆恒华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
中机国能	谢周峰	1,350,574.00	-
	曾晖	710,000.00	-

注：本公司、上述债务人和中国能源或中机国能三方签订债权债务转让协议，将本公司对应的其他应收款项转由中国能源或中机国能偿还。

11.5.12 关联方股权支付相关情况

关联方股权支付相关情况详见附注 12。

11.5.13 其他关联交易

项 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经营奖励	44,000.00	34,000.00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1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11.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1.6.1 应收项目

项目 名称	关联方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红旗船厂	433,258.00	12,997.74	-	-
	抚顺矿业中机热电有 限责任公司	468,297,827.60	14,048,934.83	837,826,262.00	40,040,358.61
	抚顺矿业中机热力有 限责任公司	39,875,825.05	12,265,554.03	39,875,825.05	12,265,554.03
	江苏弘博热电有限公司	253,631.80	43,363.18	253,631.80	43,363.18
	中国联合工程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中机投资	169,915,000.00	16,991,500.00	219,915,000.00	21,991,500.00
	中机国能江山热电有 限公司	737,600.00	22,128.00	-	-
	重庆涪陵聚龙电力有 限公司	1,444,731.12	433,419.34	1,444,731.12	144,473.11
	重庆龙桥	119,255,041.50	11,920,251.25	121,405,041.50	6,934,717.91
	建德市同策太阳能科 技有限公司	4,552,666.58	136,580.00	-	-
	庐江东升太阳能开发 有限公司	28,000,000.00	840,000.00	-	-
	金昌迪生太阳能发电 有限公司	1,324,485.04	132,448.50	1,324,485.04	39,734.55
其他应收款					
	五友拆船	200,380.83	6,011.42	200,380.83	6,011.42
	CSEEC (MALAYSIA) SDN.BHD	2,082,617.80	62,478.53	1,922,142.98	57,664.29
	杭州汉氏置业有限公司	-	-	150,000.00	4,500.00
	江苏弘博热电有限公司	430,000.00	40,060.00	430,000.00	36,000.00
	刘小龙	500,000.00	49,974.80	490,409.00	14,712.27
	任大成	-	-	10,000.00	1,000.00
	天津建桥能源有限公司	-	-	2,556,086.33	-
	余余钱	90,000.00	2,700.00	90,000.00	2,700.00
	中国能源	50,665,561.49	-	20,737,333.33	-
	浦发机械	103,617.00	6,683.80	81,294.00	5,051.68
	中机投资	-	-	273,904,467.12	-
	中机国能	-	-	708,887,014.82	-
	中机浦发房地产公司	91,876.00	2,756.28	91,876.00	2,756.28
预付款项					
	杭州汉氏置业有限公司	154,162.12	-	-	-
	浦发机械	2,594,369.62	-	2,594,369.62	-
	中机投资	-	-	7,000,000.00	-
	江苏昌源金属构件有 限公司	-	-	4,049,908.56	-
	湛江协鑫电力设备有 限公司	80,000.00	-	-	-
	金昌迪生太阳能发电 有限公司	200,000.00	-	200,000.00	-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1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11.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1.6.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账面余额	
		2016-7-31	2015-12-31
应付账款			
	江苏昌源金属构件有限公司	11,212,395.66	5,420,000.00
	上海昌泰电气有限公司	222,649.60	340,649.60
	上海西屋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13,426,439.99	12,529,654.32
	上海中油国电能源有限公司	-	255,948.00
	天津建桥能源有限公司	112,000.00	112,000.00
	中机国能	500,000.04	500,000.04
	中机浦发房地产公司	-	553,057.01
	中国能源工程（浙江）有限公司	530,000.00	-
	上海中浦供销有限公司	60,675.45	1,648,808.84
	中国机械工业第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6,732,756.94	25,162,086.30
	润峰电力有限公司	39,784,318.75	-
应付票据			
	中国机械工业第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1,382,053.75	-
其他应付款			
	陈玉忠	690,690.00	690,690.00
	韩 臻	-	14,189.00
	刘 斌	637.50	637.50
	苏引平	-	20,590.00
	孙纪林	-	315.00
	武春霖	-	718.73
	余 军	-	-
	中国联合工程公司	60,000.00	60,000.00
	中国能源	524,860.00	524,860.00
	重庆龙桥	-	163,503.73
	中机眉山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61,868.66	61,868.66
预收账款			
	中国空分设备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中机国能龙游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2,022,811.56	202,433,784.92
	中机国能龙游新能源有限公司	270,000.00	-
	中机眉山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6,837,107.01	2,688,982.33
	井陉润恒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333,333.33	-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1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11.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续）

11.6.2 应付项目（续）

项目名称	关联方	账面余额	
		2016-7-31	2015-12-31
应付股利	协电科技	-	10,000,000.00
	余氏投资	-	1,932,745.89
	上海逸合	13,734,223.48	-
	上海能协	6,000,000.00	-
	上海能衡	4,000,000.00	-
	深圳同策	797,501.04	-
	宁波同策	25,000,000.00	-

11.7 关联方承诺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关联方承诺。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2 股份支付

12.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 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45,914,851.72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45,914,851.72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

12.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2014 年 6 月 28 日，本公司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上海能协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新增股东，以现金方式认缴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1,880,927.84 元，持股比例 3%。2015 年 9 月 26 日，上海能协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出资变更决定书、合伙人协议，上海长寰电力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至霖电力设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能协电力工程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为上海能协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人，该出资于 2015 年 10 月 28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上海长寰电力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至霖电力设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能协电力工程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出资人为公司员工，该出资构成股权激励。参照 2015 年度上海永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同策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股东实缴出资溢价情况，测算激励股权价值为 67,711,511.23 元。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与股权激励对象出资额的差额 36,773,844.23 元计入本期的管理费用，同时增加资本公积。

2015 年 8 月 28 日，本公司股东余氏投资控股（上海）有限公司与上海能衡电力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上海能衡电力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 3,600.00 万元受让余氏投资控股（上海）有限公司持有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 股权。该转让于 2015 年 10 月 19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2015 年 9 月 26 日，上海能衡电力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出资变更决定书、合伙人协议，公司员工赵媛、任大成、韩臻成为上海能衡电力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人，该出资于 2015 年 10 月 28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上述股权转让构成股权激励。参照 2015 年度上海永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同策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股东实缴出资溢价情况，测算激励股权价值为 45,141,007.49 元。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与股权激励对象出资额的差额 9,141,007.49 元计入本期的管理费用，同时增加资本公积。

12.2 报告期内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报告期内无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3 承诺及或有事项

13.1 重要承诺事项

13.1.1 天沃科技收购中机电力

天沃科技已分别与交易对方、业绩承诺方签署《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和《补偿协议书》。

根据上述协议，本次交易中中标的资产的作价分五期支付，款项支付的进度和总金额与中机电力的业绩相关。

中国能源、余氏投资、协电科技、上海能协、上海能衡作为业绩承诺方，承诺中机电力在 2016 年 8-12 月、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以下简称“考核期”）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扣非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5,500 万元、37,600 万元、41,500 万元、45,600 万元，考核期内实现的扣非净利润之和不低于 140,200 万元。

若考核期中机电力经审计的累计实际扣非净利润超过累积承诺扣非净利润，超出部分将根据协议约定按比例由届时中机电力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作为奖金分享。

13.1.1.1 支付安排

本次交易中中标的资产的作价以现金方式分五期支付，基本情况如下：

期数	金额 (万元)	付款期限	业绩条件	未满足业绩条件时的延期付款安排
第一期	86,880	《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生效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	-	-
第二期	57,920	中机电力 2016 年度的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 20 个工作日内	中机电力 2016 年 8 月-12 月经审计的扣非净利润不低于 15,500 万元	移至下一期根据累计净利润实现情况决定是否支付，直至考核期内某年度实现的自 2016 年 8-12 月开始的累计净利润高于同期累计承诺净利润。
第三期	28,960	中机电力 2017 年度的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 20 个工作日内	中机电力 2017 年经审计的扣非净利润不低于 37,600 万元	移至下一期根据累计净利润实现情况决定是否支付，直至考核期内某年度实现的自 2017 年度开始的累计净利润高于同期累计承诺净利润。
第四期	43,440	中机电力 2018 年度的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 20 个工作日内	中机电力 2018 年经审计的扣非净利润不低于 41,500 万元	移至下一期根据累计净利润实现情况决定是否支付，直至考核期内某年度实现的自 2018 年度开始的累计净利润高于同期累计承诺净利润。
第五期	72,400	中机电力 2019 年度的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及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后 20 个工作日内	若业绩承诺方产生补偿义务，则该期款项及以前年度因承诺净利润未实现的原因尚未支付的款项将优先抵扣补偿额	-

13 承诺及或有事项（续）

13.1 重要承诺事项（续）

在交易对方履行完毕《补偿协议书》中约定的补偿义务后，天沃科技应向交易对方支付第二期款项及/或第三期款项及/或第四期款项及/或第五期款项的尾款（若有）。

其中，第一期款项由交易对方中的非业绩承诺方先行取得其各自对价的 50%，剩余部分由业绩承诺方按照其各自在《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签署日时在中机电力的相对持股比例取得。之后各期支付的款项，优先由非业绩承诺方取得其各自剩余的对价，其次由业绩承诺方按照其各自在《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签署日在中机电力的相对持股比例取得。

13.1.1.2 利润承诺及补偿

（1）考核期利润承诺

中国能源、余氏投资、协电科技、上海能协、上海能衡作为业绩承诺方，承诺中机电力在 2016 年 8-12 月、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的扣非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5,500 万元、37,600 万元、41,500 万元、45,600 万元，考核期内实现的扣非净利润之和不低于 140,200 万元。

（2）考核期补偿安排

天沃科技应经聘请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中机电力考核期各期的扣非净利润与利润承诺的差异出具专项审计报告。如中机电力考核期末实现的扣非净利润之和低于承诺扣非净利润之和的 90%（不包括 90%），则：

补偿额=（（考核期内承诺扣非净利润之和-考核期内实际扣非净利润之和）/考核期承诺扣非净利润之和）×标的公司 80%股权的对价。

如中机电力考核期末实现的扣非净利润之和低于承诺扣非净利润之和，但高于承诺扣非净利润之和的 90%（包括 90%），则：

补偿额=（考核期内承诺扣非净利润之和-考核期内实际扣非净利润之和）×80%。

业绩承诺方应当以现金向天沃科技支付补偿额，按照 33.62%、余氏投资 18.17%、协电科技 13.45%、上海能协 2%和上海能衡 3%的比例承担上述现金补偿义务。中国能源、余氏投资、协电科技最终对该等补偿责任承担连带责任。业绩承诺方累计承担的盈利承诺补偿金额不应超过业绩承诺方实际获得的标的资产转让对价之和。

（3）减值测试及补偿安排

考核期满时，天沃科技应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依照中国证监会或深交所的规则及要求，对标的资产出具《减值测试报告》。除非法律有强制性规定，否则《减值测试报告》采取的估值方法应与《资产评估报告》保持一致。

若：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在承诺期内因实际扣非净利润未达承诺扣非净利润已支付的补偿额则业绩承诺方应对天沃科技另行补偿。因标的资产减值应补偿金额的计算公式为：

应补偿的金额=期末减值额-在承诺期内因实际扣非净利润未达承诺扣非净利润已支付的补偿额。

业绩承诺方按照中国能源 48%、余氏投资 26%、协电科技 19%、上海能协 3%和上海能衡 4%的比例承担上述现金补偿义务，中国能源、余氏投资、协电科技最终对该等补偿责任承担连带责任。标的资产减值补偿与盈利承诺补偿合计不应超过业绩承诺方实际获得的标的资产转让对价之和。

各方一致同意以中机电力除标的资产以外的其余 20%股权作为按照《补偿协议书》计算的补偿额的担保。

13 承诺及或有事项（续）

13.1 重要承诺事项（续）

13.1.1.3 盈利超额奖励

如中机电力 2016 年 8 月-12 月、2017 年度、2018 度、2019 年度四个会计年度经天沃科技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累计实际扣非净利润超过其累积承诺扣非净利润，超出部分为 X：

（1）若 $5,000 \text{ 万} \leq X < 10,000 \text{ 万}$ ，则超出部分按照 25%的比例（含税）由届时中机电力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作为奖金分享；

（2）若 $10,000 \text{ 万} \leq X < 15,000 \text{ 万}$ ，则超出部分按照 35%的比例（含税）由届时中机电力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作为奖金分享；

（3）若 $15,000 \text{ 万} \leq X$ ，则超出部分按照 45%的比例（含税）由届时中机电力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作为奖金分享。

具体获得奖励的人员名单及分配结果由中机电力董事会决议确定。

13.1.2 其他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标的公司重大承诺事项如下：

（1）公司及子公司浙江工程以货币资金总额 432,632,899.17 元的保证金或存单质押，向北京银行杨浦支行、交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华夏银行四平支行等银行申请开具金额为人民币 1,005,307,520.22 元的银行承兑汇票。

（2）公司及子公司浙江工程以货币资金总额 33,317,033.15 元为保证金，向中国银行中山北路支行、交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杭州银行科技支行等银行申请开具金额折合人民币 196,051,813.97 元保函。

（3）公司以“高硫煤洁净利用化电热一体化示范项目一起工程（年产百万吨甲醇）锅炉工段项目（建设——移交）合同”项目为租赁物与云能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分别签订 2 份借款性质的《融资租赁合同》，融资合计 4 亿元。该融资租赁实际为工程项目抵押借款，截止 2016 年 7 月 31 日存货金额 318,152,020.45 元，借款余额 338,225,815.67 元。

（4）本公司向收票人中国机械工业第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开出 5,836,789.25 元的商业承兑汇票，并向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提交 1,167,357.85 元保证金，为持票人贴现提供保证。

13 承诺及或有事项（续）

13.2 或有事项

13.2.1 未决诉讼事项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标的公司未决诉讼事项如下：

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3 日向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递交民事起诉状，起诉国电云南电力有限公司解除双方签订的关于标的企业国电罗平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平煤业”）100%股权转让的《产权交易合同》及《产权交易合同之补充协议》，由国电云南电力有限公司返还本公司的股权交易款 118,027,878.00 元。

公司与国电云南电力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18 日签订《产权交易合同》，并于 2013 年 2 月 25 日签订《交权交易合同之补充协议》，约定国电云南电力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罗平煤业 100%股权转让给原告，转让价格为 118,027,878.00 元。

罗平煤业持有宏源煤矿采矿权，并即将取得恩乐煤矿采矿权。因各项原因，恩乐煤矿采矿权的权利人名称尚未变更至中机罗平煤业有限公司名下，至今不能生产经营。宏源煤矿被列入并停并转名单，该煤矿的采矿权也不可能再属于罗平煤业，更不可能进行生产经营。公司无法实现合同目的。目前该案件处于庭审前调查取证阶段。

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与中机国能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出售中机罗平煤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中机罗平煤业有限公司股权于 2013 年 12 月从国电云南电力有限公司工商变更至中机国能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名下。

公司受让股权及出让股权价格一致，该投资收益为 0.00 元。

14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4.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14.2 利润分配情况

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利润分配情况。

14.3 销售退回

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销售退回。

14.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5 其他重要事项

15.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应当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15.2 债务重组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应当披露的重要债务重组事项。

15.3 资产置换

本期内，公司不存在应当披露的资产置换事项。

15.4 年金计划

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中机电力于 2011 年建立了《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年金管理办法》。该年金计划为员工自愿参加，按照上一年度个人社保缴费基数的一定比例计提，其中单位缴费比例为缴费基数的 5%，个人缴费比例为缴费基数的 2.5%。根据本公司与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平安养颐人生企业年金集合计划受托管理合同》（计划登记号：99JH20110006）等协议，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企业年金的受托人。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15.5 终止经营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终止经营事项。

15.6 分部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分部报告。

15.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5.7.1 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终止

2014 年 5 月 26 日，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申请停牌；2014 年 8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金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预案》等相关议案；2015 年 4 月 22 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委员会第三十一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获得无条件通过；2015 年 5 月 19 日，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停牌；2015 年 5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的议案》。因董事会认为公司未来与标的资产在人员及业务整合方面存在一定难度，导致双方无法再各自优秀的管理团队基础上衍生出新的管理资源，从而无法实现公司总体管理能力及管理效率的提高，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15 其他重要事项（续）

15.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续）

15.7.2 控股股东承诺履行完毕

2016 年 1 月 27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张家港飞腾铝塑板股份有限公司 70%股权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陈玉忠先生发来的《关于解除关联担保的承诺函》，陈玉忠先生承诺：自 2016 年 1 月 27 日起，6 个月内协助解除飞腾铝塑板对张家港市五友拆船再生利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友拆船”）的关联担保。

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6 日，收到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商行”）发来的《担保关系终止函》：鉴于担保事项由其他方提供了农商行认可的足额担保，飞腾铝塑板的保证责任已经全部解除，农商行同意与飞腾铝塑板签署的担保合同即日起终止；公司和公司控股子公司飞腾铝塑板对农商行向五友拆船发放的任何贷款以及农商行与五友拆船之间的其他任何债权债务不再承担任何担保责任。解除担保金额 13,650 万元。

同日，公司收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以下简称“农行张家港分行”）发来的《担保关系终止函》：鉴于担保事项由其他方提供了农行张家港分行认可的足额担保，飞腾铝塑板的保证责任已经全部解除，农行张家港分行同意与飞腾铝塑板签署的担保合同即日起终止；公司和公司控股子公司飞腾铝塑板对农行张家港分行向五友拆船发放的任何贷款以及农行张家港分行与五友拆船之间的其他任何债权债务不再承担任何担保责任。解除担保金额 6,000 万元。

承诺期间，五友拆船偿还贷款 5,000 万元。

截止本报告出具日，飞腾铝塑板为五友拆船向银行贷款所提供的 24,650 万元的担保，已全部解除。关联方陈玉忠先生《关于解除关联担保的承诺函》的相关承诺，履行完毕。

15.7.3 转让参股公司股权

（1）本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9 日与杭州恒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张秉新、沙敬虞、冯秀芳、周一晴、陈正明签订《增资协议》，投资入股杭州恒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投资总金额为人民币 4,000 万元，认购 1,000 万元出资额，占杭州恒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增资后注册资本的 20%；该事项业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9 日支付了上述投资款。公司与恒牛信息及其实际控制人张秉新先生的合作，是以双方重大资产重组为基础，建立的战略合作关系。鉴于公司已与交易对方协商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且公司增资恒牛信息的交易时间较短。经双方协商，公司参照增资恒牛信息的原交易价格，向张秉新先生转让公司所持有的恒牛信息 20%股权。

（2）本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8 日将本公司持有的威特龙消防安全集团股份公司 234 万股（占威特龙消防安全集团股份公司总股本的 2.85%），以 7.00 元/股的价格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给受让方，转让总价款为人民币 1,638 万元。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不再持有威特龙消防安全集团股份公司股份。

15 其他重要事项（续）

15.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续）

15.7.4 发行证券融资相关事项

（1）2015 年 4 月 8 日，本公司按相关程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2015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债券代码：041554024），发行规模为 3 亿元人民币，发行期限为 366 天，发行价格面值为 100 元人民币，发行年利率 6.69%。

（2）2015 年 4 月 21 日，本公司按相关程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201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债券代码：101554019），发行规模为 4.50 亿元人民币，发行期限为 3 年，发行价格面值为 100 元人民币，发行年利率 7.80%。

（3）根据《2012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设定的公司债券回售条款，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3 月 3 日、2015 年 4 月 1 日、2015 年 4 月 2 日发布了《关于“12 天沃债”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提示性公告》，债券持有人可以在回售申报日（2015 年 4 月 2 日、4 月 3 日、4 月 7 日）对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12 天沃债”债券申报回售，回售价格为债券面值（人民币 100 元/张）。截止到最后回售申报日回售数量总数为 10 张，回售金额为 1,000 元人民币（不含利息）。

（4）本公司根据战略发展需要，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银行间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规范指引》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会议审议通过，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以满足生产经营规模扩大所产生的对流动资金的需求。超短期融资券拟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发行期限为不超过 270 天，发行时间为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有效期内发行。2016 年 1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15.7.5 股权质押

2016 年 8 月 30 日，本公司发布《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显示，2016 年 8 月 26 日，公司控股股东陈玉忠先生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股票 4,000 万股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质押登记日期 2016 年 8 月 26 日，质押登记日期 2017 年 8 月 25 日。截至 2016 年 8 月 30 日，陈玉忠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219,886,47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726%。陈玉忠先生共质押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18,5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9.539%。

15.7.6 股权回购

2015 年 8 月 27 日，本公司发布《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在 3000 万元额度内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报告书》，《报告书》显示，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并经公司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以自筹资金回购本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1 元/股。截至 2015 年 9 月 25 日，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股份数量为 3,9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534%，成交最高价 8.178 元，成交最低价 7.20 元，成交总金额为 29,906,491.67 元。

15 其他重要事项 (续)

15.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续)

15.7.7 融资租赁

2016 年 4 月 28 日, 本公司发布《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公告》显示, 为拓宽公司融资渠道, 降低融资成本, 公司拟用部分生产机器设备以“售后回租”的方式与江苏金茂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 融资金额为 12,000 万元, 租赁期限 36 个月, 租赁利率为年固定利率 5.30%, 租金及支付方式为每月等额本息支付。租赁期内, 公司以回租的方式继续占有并使用该生产机器设备, 同时按照约定向江苏金茂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支付租金和费用。在合同项下租赁物租赁期满, 承租人支付本合同项下全部应付款项后, 承租人可以人民币 12 万元的期末购买价格购买租赁物。2016 年 4 月 27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江苏金茂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上述融资租赁业务。

15.7.8 重大合同

(1) 本公司之子公司新煤化工于 2014 年 12 月 8 日收到中化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发出的《中标通知书》, 确定新煤化工为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大型煤气炉系统工程的中标单位, 中标价格 21,020.37 万元。新煤化工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正式签署了该项目合同, 即流化床煤制气项目-大型煤气炉系统工程合同; 合同金额为 19,980 万元; 合同工期为 2015 年 4 月 12 日前; 付款进度为 20%设备款、40%完工款、30%运行款、10%质保金。

(2) 本公司之子公司新煤化工于 2014 年 12 月 8 日收到中化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发出的《中标通知书》, 确定新煤化工为山西华兴铝业有限公司大型煤气炉系统工程的中标单位, 中标价格 9,797.62 万元。新煤化工与山西华兴铝业有限公司正式签署了该项目合同, 即中国铝业兴县氧化铝项目配套煤气站工程合同; 合同金额为 7,888 万元; 合同工期为 2015 年 5 月 31 日; 付款进度为 30%预付款、30%设备款、30%运行款、10%质保金。

(3) 本公司之子公司新煤化工于 2014 年 12 月 8 日收到中化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发出的《中标通知书》, 确定新煤化工为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大型煤气炉系统工程的中标单位。新煤化工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3 日正式签署了该项目合同, 即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氧化铝节能减排升级改造项目自备煤气站工程商务合同; 合同金额为 33,500 万元; 合同工期为 2015 年 8 月 15 日; 付款进度为 30%预付款、20%设备款、40%运行款、10%质保金。

(4) 本公司与陆丰宝丽华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签订广东陆丰甲湖湾电厂新建工程 2X1000MW 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高压加热器设备合同; 合同金额为 4,448 万元人民币, 已由双方签署完毕, 本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7 日收到合同正本; 合同范围: 高压加热器设备、技术资料、专用工具、备品备件等; 合同工期为按买方需求; 付款进度为 10%预付款, 50%到货设备款, 30%调试款, 10%质保金。

(5) 本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3 日收到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华电招标有限公司发出的《中标通知书》, 确定公司为江苏华电句容二期 (2*1000MW) 二次再热高效超超临界发电机组 (集团公司主管) 高压加热器标段中标单位。公司与江苏华电句容发电有限公司正式签署了该项目合同, 即《江苏华电句容二期 (2*1000MW) 扩建工程 (高压加热器) 商务合同》, 并收到本合同正式文本。合同总价 6,958 万元, 合同范围为提供高压加热器 4 台套/机组, 合同工期为 2016 年 12 月交付第一台设备, 余下 3 台设备顺延 2 个月交付, 付款进度为 10%预付款、70%设备款、10%设备验收款、10%质保金。

15 其他重要事项（续）

15.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续）

（6）本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收到华电莱州发电有限公司发出的《中标通知书》，确定公司为华电莱州二期（2*1000MW）二次再热高效超超临界发电机组高压加热器标段中标单位。公司与华电国际物资有限公司正式签署了该项目合同，即《华电莱州发电有限公司二期(2*1000MW)级超超临界机组工程（高压加热器）商务合同》，并收到本合同正式文本。合同买方为华电国际物资有限公司，收货方为华电莱州发电有限公司。合同总价 6,943 万元，合同范围为提供高压加热器 2 台套/机组，交货时间为 2017 年 6 月交付第一台设备，余下 1 台设备顺延 1 个月交付，付款进度为 10% 预付款、70%设备款、10%设备验收款、10%质保金。

（7）2016 年 4 月 15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新煤化工收到山东鑫海实业有限公司发出的《中标通知书》，确定新煤化工为山东鑫海实业有限公司 8 万立方/小时煤制气 EPC 总包项目中标单位。合同工期 8 个月，项目投资金额约 1.6 亿元。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尚未与交易对方正式签订合同。

15.8 除上述事项外，报告期内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6 补充资料

16.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614,577.14	2,316,150.13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40,000.00	375,000.00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168,659.77	15,883,086.66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0,901,566.36	60,109,142.51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1,633,293.33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538,297.33	18,683,887.86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55,667.74	4,692,687.6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注）	-	-45,914,851.72	-
所得税影响额	4,668,606.76	13,081,987.07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53,589.83	5,653,620.66	-
合计	27,696,571.75	35,776,202.03	-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注：2015 年度“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股份支付影响损益金额。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6 补充资料（续）

16.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16 年 1-7 月

报告期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7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3	0.08	0.08

2015 年度

报告期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29	0.39	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1	0.34	0.34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通过。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日期：2016 年 10 月 27 日